

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5 年度开办费物理、化学、生物普通
实验室、准备室设备及实验器材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480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HENAN TENDER-PURCHASE SERVICE CO., LTD.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	7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1、总 则	12
1.1 项目概况	12
1.2 资金来源	12
1.3 采购需求及其它相关要求	12
1.4 对供应商(投标人)的要求	13
1.5 监督管理部门	14
1.6 供应商(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的费用	14
1.7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14
1.8 样品	14
1.9 适用法律	15
1.10 保密	15
2、招标文件	15
2.1 招标文件构成	15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5
2.3 招标文件的解释	16
2.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顺延	16
3、投标文件的编制	16
3.1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的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16
3.2 投标文件组成	17
3.3 供应商(投标人)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7
3.4 投标报价	17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18
3.6 投标保证金	19
3.7 投标有效期	19
4、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
4.2 投标截止时间	19
4.3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20
5、开标及评标	20

5.1 公开开标	20
5.2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21
5.3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1
5.4 无效投标文件的规定	22
5.5 投标文件的评审	24
5.6 招标文件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24
5.7 废标	24
5.8 保密要求	24
6、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24
6.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4
6.2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供应商	25
7、采购任务取消	25
8、发出中标通知书	25
9、告知招标结果	25
10、签订合同	25
11、履约保证金	25
12、预付款	26
13、招标代理费	26
1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26
15、廉洁自律规定	26
16、人员回避	26
17、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26
18、知识产权	27
19、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27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28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29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1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62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78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8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99
目 录	100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00
3.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103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证明书	104
5.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105
6. 投标人资格承诺声明函	106
7. 投标保证承诺书	108
8.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110
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11
10.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	112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3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114
1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15
13-1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116
13-2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117
13-3 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8
14. 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	119
15. 进口产品制造厂家的授权书（如需要，格式自拟）	121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22
1. 投标函	123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125
3. 货物及伴随服务说明一览表	127
4. 技术要求偏离表	128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129
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130
7. 供应商（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131
8. 售后服务计划	132
9. 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133
10. 技术证明文件	133
11.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133
12. 投标产品具有 CCC 强制性认证证书的承诺	133
13.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节能、环保）	133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5 年度开办费物理、化学、生物普通实验室、准备室设备及实验器材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5 年度开办费物理、化学、生物普通实验室、准备室设备及实验器材项目的潜在供应商需要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凭企业 CA 锁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于 2026 年 01 月 30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5-480
2. 项目名称：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5 年度开办费物理、化学、生物普通实验室、准备室设备及实验器材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1618305.00 元，最高限价：1618305.00 元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批/套)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5 年度开办费物理、化学、生物普通实验室、准备室设备及实验器材项目	1	1618305.00	1618305.00

5. 采购需求：采购一批物理、化学、生物普通实验室、准备室设备及实验器材，用于满足学校教学使用需求，包含仪器、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 5.1 交货完工期：签订合同后 30 天（日历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 5.2 交货地点：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 郑州市经开区第十九大街与经南十六路交叉口；
- 5.3 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标准、行业相关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
- 5.4 质量保证期（保修期）：项目通过验收后三年；
- 5.5 验收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6.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质量保证期结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二、供应商(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年01月09日至2026年01月16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凭企业CA锁下载招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 方式：各潜在供应商可通过本项目公告自行获取查阅采购（招标）文件。如有参与意向，可凭CA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行报名、投标（响应）等相关线上操作。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年01月3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投标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最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ZZTF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6年01月3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3. 其他有关事项：本项目为远程开标，投标人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投标人应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2.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3.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4. 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6. 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7. 本次代理费收取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计算收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

联系地址：郑州市经开区第十九大街与经南十六路交叉口

联系人：蒋立春

联系方式：0371-68978228

2.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13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50米路北）

项目联系人：张中平、张超钦、马小利、袁野

电 话：0371-659538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中平、张超钦、马小利、袁野

联系方式：0371-65953806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08日

第二章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1. 1	采购人	采购人：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 联系地址：郑州市经开区第十九大街与经南十六路交叉口 联系人：蒋立春 联系方式：0371-68978228
1. 1. 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花园路与纬四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项目联系人：张中平、张超钦、马小利、袁野 电 话：0371-65953806
1. 1. 3	采购项目名称	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5 年度开办费物理、化学、生物普通实验室、准备室设备及实验器材项目
1. 1. 4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	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 郑州市经开区第十九大街与经南十六路交叉口
1. 1. 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 1. 6	采购项目属性	货物
1. 1. 7	标的物所属行业	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的划型标准，本次招标的标的物所属行业：详见技术参数备注。
1. 2. 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1618305.00 元，最高限价：1618305.00 元 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制单价）的，其投标无效。
1. 3. 1	采购需求	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1. 3. 2	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标准、行业相关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
1. 3. 3	验收标准	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1. 3. 3	交货完工期	签订合同后 30 天（日历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1. 3. 4	质量保证期（保修期）	项目通过验收后三年
1. 4. 2. 4	供应商（投标人）须具备的其它资格要求	<p>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同时须具备的其它资格要求: /</p> <p><u>注: 鉴于目前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系统的要求, 请各投标人务必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格材料上传至“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材料”中。开标后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投标文件的资格情况时, 仅能查阅到投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材料”, 故若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材料中缺失相关材料或没有相关材料, 将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u></p>
1. 4. 2. 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1. 4. 2. 6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p>1.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2.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 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1. 4. 2. 7	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p>是否有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p> <p>注:</p> <p>所列产品名称, 仅为根据采购需求内容的初步判定, 供应商（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 自行判定提供产品是否属于如下情形:</p> <p>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相关附件”; 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p>是否有 CCC 认证产品</p> <p>注: 所列产品名称, 仅为根据采购需求内容的初步判定, 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 自行判定投标产品是否属于如下情形:</p> <p>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如产品属于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p>

		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 CCC 认证证书或承诺具有有效的 CCC 认证证书，在签订合同前提供给采购人，否则将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4. 3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1. 4. 3. 8	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
1. 7. 1	现场考察及开标前答疑会	现场考察（踏勘现场）： 是否统一组织：否 开标前答疑会：否 如有需要请自行预约踏勘现场，费用自理。
1. 8. 2	对样品、演示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提供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提供演示
2. 2. 1	供应商（投标人）提出询问	供应商（投标人）依法提出询问的，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或电话提出。
2. 2. 3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	发布时间：如果是影响供应商（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天前发布。
3. 1. 2	对供应商（投标人）投标、中标的要求	/
3. 4. 1	投标报价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进行报价。 (1) 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相关费用等。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相关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 (2) 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的费用，包括招标服务费等相关费用。
3. 7. 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60</u> 日历日
4. 2. 1	投标截止时间	同招标公告
5. 1. 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 (1) 所有投标人应提前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

		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 (2)所有投标人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开标时，各投标人需携带使用单位CA锁（制作投标文件时所使用的CA锁）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工作。否则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3)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V1.0》。
5.1.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在开始解密本单位电子投标文件后的30分钟内完成远程解密。
5.2.2	对供应商（投标人）信用查询的时间	信用信息截止时间点： <u>同投标截止时间</u> ； 信用查询时间： <u>投标截止时间后开始查询</u> 。 查询主体： <u>采购人或代理机构</u>
5.2.6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5人 评审专家产生方式：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执行
5.5.2	评标方法	采用 <u>综合评分法</u>
6.2.1	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u>三名</u>
6.2.2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是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u>否</u>
10.1	签订合同	根据《关于加强市直预算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20〕15号）、《郑州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郑财购〔2020〕16号）规定应当自发出成交（中标）通知书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2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备案。
11	履约保证金	否
12	预付款	1. 预付款比例为： <u>/</u> 2. 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无
13	招标代理费	由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缴纳招标代理费。 代理服务费：依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计算代理费用，由中标（成交）人

		<p>支付。</p> <p>支付形式: <u>采用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支付</u></p> <p>支付时间: <u>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u></p> <p>招标代理费收取信息:</p> <p>单 位: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p> <p>开户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路支行</p> <p>账 号: 8898516010005452</p>
14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 <u>是</u> (是、否)
15.3	代理机构内部监督	采购代理机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 <u>0371-6596 2573</u> 邮 箱: <u>hnzbccggs2000@126.com</u>
17.2	提出质疑的要求	<p>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一次性提出</p> <p>①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p>②质疑函的内容、格式: 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p> <p>③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采购程序环节分为: 采购公告、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p>
17.5	质疑函接收	<p>联系部门: <u>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u></p> <p>联系电话: <u>0371-65953806</u></p> <p>通讯地址: <u>郑州市纬四路 13 号 408 房间</u></p>
19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19.1	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等是否作为资格要求:	否
19.2	供应商(投标人)应递交的其他文件:	无
19.3	开标方式的说明 远程开标: 供应商(投标人)无需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投标人)须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具体事宜请查阅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	

19.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 本项目确定核心产品为: 智能控制电气柜, 多功能移动水槽台
19.5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 供应商最终需提供给采购方一套完成项目建设目标、满足全部功能需求、可直接使用的完整的系统, 提供设计方案。项目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标的物的安装、调试、优化以及为保证正常使用需要的综合布线、供电线路改造等工作。供应商应该按照采购文件要求,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设计方案并进行实施, 并自行增补项目执行所需的所有材料及配套设施(包含但不限于安装支架、线缆、管材、配件、辅材辅料等)。以上费用均包含在供应商报价中, 价格一次性包死, 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19.6	付款方式: 项目合同签订后, 设备全部供货到位且接收单签订后, 支付合同金额的 50%首付款; 项目经验收合格后, 自收到供应商发票之日起, 根据财政拨款进度支付项目尾款。

1、总 则

1.1 项目概况

1.1.1 采购人: 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详见: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 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1.3 采购项目名称: 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 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采购方式: 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项目属性: 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标的物所属行业: 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1.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如有)见: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供应商(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3 采购需求及其它相关要求

1.3.1 采购需求: 见“招标文件 第三章”。

1.3.2 质量标准: 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完成期限: 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保修期: 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对供应商（投标人）的要求

1.4.1 供应商（投标人）是指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了投标文件，参加投标竞争，有意愿向采购人提供**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供应商（投标人）：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1.4.2 本项目的供应商（投标人）及其提供的**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须满足以下条件：

1.4.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投标人）。

1.4.2.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

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3 以本项目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方式获取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2.4 符合**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供应商（投标人）的其它资格要求。

1.4.2.5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采购活动。供应商（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投标人）提供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4.2.6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供应商（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应符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特定条件，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4.2.7 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采购的产品为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中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列入国家CCC认证等产品，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具体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4.3 如**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3.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4.3.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

1.4.3.3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1.4.3.4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体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的产品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各方全部提供产品合同总金额的比例。

1.4.3.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较低的资质等级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1.4.3.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4.3.7 以联合体形式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4.3.8 对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其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4.5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1.4.6 供应商（投标人）在被确定为中标人之前，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1.5 监督管理部门

1.5.1 本次采购活动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为：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的财政部门。

1.6 供应商（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的费用

1.6.1 不论采购活动的结果如何，供应商（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均应自行承担。

1.7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1.7.1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的，采购人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投标人）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或者在领取招标文件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投标人）。

1.7.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技术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1.7.3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供应商（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7.4 现场考察及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承担。

1.8 样品

1.8.1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供应商（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1.8.2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招标文件第三章”，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1.9 适用法律

1.9.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10 保密

1.10.1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构成

2.1.1 招标文件共六章，构成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或矛盾）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按照招标公告、评标方法和标准、采购需求、供应商（投标人）须知、政府采购合同、投标文件格式的顺序进行解释，排名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第二章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中，**如果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内容与供应商（投标人）须知中的内容有不一致（或矛盾）的以**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1.3 供应商（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相应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供应商（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供应商（投标人）依法提出询问的，应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或电话提出。

2.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更正）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更正）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更正）公告（或澄清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

截止时间。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修改将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在交易平台上公布给供应商（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4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修改，澄清、更正或修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变更（澄清或更正）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投标人），各供应商（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2.2.5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供应商（投标人）信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当自行查看项目进展、答疑、变更（澄清或更正）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投标人）未及时查看（或未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解释

2.3.1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招标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的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处理方案；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方式确定。

2.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顺延

2.4.1 为使供应商（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编制投标文件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3、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的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3.1.1 当采购项目只有一个“包”或“标段”的，供应商（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对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投标及报价，如仅对“采购需求”中的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或报价），该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允许的偏差除外。

3.1.2 当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投标人）可以同时参加各个“包”或“标段”的采购活动，除非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3.1.3 当采购项目分为两个及以上不同“包”或“标段”的，供应商（投标人）应当以招标文件中的“包”或“标段”为单位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包”或“标段”按照招标文件中对应“包”或“标段”的“采购需求”中所列的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投标及报价；如仅对“包”或“标段”中“采购需求”的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或报价），其该包（或标段）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允许的偏差除外。

3.1.4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均应符合

国家强制性标准。

3.1.5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 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1.6 **投标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 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文件、资料均使用中文。如果供应商(投标人)提供有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3.2 投标文件组成

3.2.1 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供应商(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的格式及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招标文件提供标准格式的按标准格式编制, 未提供标准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3.2.2 样品或演示要求详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招标文件“第三章、第四章”中的相关要求。

3.3 供应商(投标人)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3.3.1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具体要求递交证明文件, 证明所提供产品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3.3.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 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包括:

3.3.2.1 **产品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3.3.3 供应商(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指出的设备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 并没有任何倾向性或限制性。评审时不以上述品牌、型号作为评审因素判定其投标文件是否为有效的标准。提供其它品牌的供应商(投标人)均可依法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3.4 若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提供相应技术证明文件的, 供应商(投标人)可不提供。

3.4 投标报价

3.4.1 供应商(投标人)应以“包或标段”为基本单位进行投标报价。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所投“包或标段”所应提供**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全部内容**(除非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3.4.2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所提供的“采购需求”、质量要求、采购预算等全部内容,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供应商(投标人)自身成本、市场行情等因素, 自主报价, 且不得高于采购人给定的预算价或最高限价, 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3.4.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

- 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4.4 供应商（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如实填写各项货物（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投标总报价。供应商（投标人）应认真填报所有项目的单价和合价，投标文件中若有漏项、漏报，采购人视为该部分的报价供应商（投标人）已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风险由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将不再给予调整。供应商（投标人）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该供应商（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除因设计或是采购人原因引起的变更外，不予调整。供应商（投标人）**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投标人）承担。**
- 3.4.5 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当包括：**所提供的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和伴随服务需要缴纳的所有税费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所提供的货物的运输（含保险）、装卸、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及交付采购人使用前发生的其它费用。**
- 3.4.6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或“标段”只允许有一个投标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投标总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 3.4.7 除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情况外，供应商（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除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原因外，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原因除外），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3.4.8 供应商（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诸多因素以及由此引起的费用变动并计入总报价。
- 3.4.9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 3.4.10 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包括伴随的工程及服务）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总报价。
- 3.4.11 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应是由供应商（投标人）计算的完成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一切费用的期望值。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 3.5.1 供应商（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照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最新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查询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
- 3.5.2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格式中写明可以不提供的除外），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投标报价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3.5.3 供应商（投标人）在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字或盖章：供应商（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盖章或加盖电子章。

3.5.5 供应商（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加密并上传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并确保上传成功。

3.5.6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最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3.5.7 投标文件的修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投标人）如果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企业（单位）的电子签章。

3.6 投标保证金

3.6.1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投标人）无需递交投标保证金。

3.7 投标有效期

3.7.1 投标文件应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3.7.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递交。

4、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因采用全程不见面投标、开标、评标的方式，故电子投标文件按本招标文件第 4.2.2 条要求加密上传到指定平台。

4.2 投标截止时间

4.2.1 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并成功上传。

4.2.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章第 2.2.2 条、2.4 条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是否酌情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期限。如果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延长了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期限，供应商（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则以延长后的时间为准。

4.2.4 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上传、未解密的投标文件。

4.3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3.1.1 供应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的指定位置。请供应商（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1.2 供应商（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3.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2.1 供应商（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3.2.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投标人）不得撤回（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分别支付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2%的违约赔偿金。

5、开标及评标

5.1 公开开标

5.1.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供应商（投标人）无需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开标会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有供应商（投标人）均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答疑澄清（如需要）等。具体事宜请查阅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事指南”。

5.1.2 供应商（投标人）须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由于供应商（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1.3 供应商（投标人）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文件成功后，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招标文件或误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1.4 供应商（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5.1.5 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3家的，将不再进行开标。

5.1.6 开标时，将公布供应商（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其它详细内容。

5.1.7 开标异议：供应商（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供应商（投标人）未参加远程开标或未在远程开标过程中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2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5.2.1 开标结束后，评标开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5.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供应商（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5.2.3 供应商（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重大违法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 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2.4 信用查询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供应商（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5.2.5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5.2.6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具体成员人数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5.3.1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要求，递交符合性证明材料。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的，不得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5.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5.3.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

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将以书面形式作出，并在交易系统中向供应商（投标人）发出，供应商（投标人）在收到该要求后，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时间内在交易系统中做出相应的回复，如果评标委员会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收到供应商（投标人）的回复则视为该供应商（投标人）没有回复。

供应商（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回复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回复的，或者回复内容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5.3.2.2 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根据需要进行文件答疑澄清等。

5.3.2.3 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加盖单位的电子签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的电子签章。供应商（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3.2.4 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对投标文件的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5.3.2.5 供应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5.3.2.6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总价金额为准。
- (5)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投标人）承担。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5.3.2 条的规定经供应商（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4 无效投标文件的规定

5.4.1 在评审之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更改）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确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财政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

5.4.2 如果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供应商（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4.3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5.4.3.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4.3.2 报价超过了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4.3.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4.3.4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5.4.3.5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5.4.3.6 属于供应商（投标人）之间串通，或者依法被视为供应商（投标人）之间串通；

5.4.3.7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提交证明材料的合理时间按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标方法规定执行”。

5.4.3.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4.3.9 属于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5.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4.5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号}文件中的相关规定，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1）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不同供应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7) 不同供应商（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5.5 投标文件的评审

5.5.1 评标委员会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评审。如果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5.5.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5.5.2.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5.5.2.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5.6 招标文件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5.6.1 本项目需要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5.7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5.7.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投标人）或者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三家；

5.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7.3 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7.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8 保密要求

5.8.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5.8.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6、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6.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的情形外，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6.1.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调整外，不对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6.1.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第四章”。

6.2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供应商

6.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6.2.2 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7、采购任务取消

7.1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供应商（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8、发出中标通知书

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及其它相关网站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9、告知招标结果

9.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供应商（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10、签订合同

10.1 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0.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0.3 如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供应商（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赔偿并支付赔偿金；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0.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1、履约保证金

11.1 如果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应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保函（如格式见本章附件 1）。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自愿采用其他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方式。

1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1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

11.3 如果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中标人）须按投标保证承诺书的承诺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赔偿并支付赔偿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2、预付款

12.1 预付款是在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中标人）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预付款比例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12.2 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在收到预付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保函。预付款保函是指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向银行或者有资质的专业的担保机构申请，由其向采购人出具的确保预付款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约或者保障政府采购履约质量的银行保函或者担保保函等。

13、招标代理费

1.3.1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按照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14、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4.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供应商（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14.2.1 供应商（投标人）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14.2.2 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14.2.3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廉洁自律规定

15.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投标人）恶意串通。

15.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15.3 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投标人）可按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代理机构的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16、人员回避

1.6.1 潜在供应商（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均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17、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17.1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7.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7.3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17.4 重复或分次提出的、内容或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17.5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知识产权

18.1 供应商（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9、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19.1 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见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如需要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约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标的名称）（以下简称标的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包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标的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未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加盖银行公章）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履约担保函格式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项目用）

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 (以下简称供应商) 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 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 _____。

(二)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 %数额为_____元 (大写_____), 币种为_____。 (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包号	包名称	数量 (批/套)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5 年度开办费 物理、化学、生物普通实验室、准备室 设备及实验器材项目	1	1618305.00	1618305.00

二、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郑州市第二高级中学 2025 年度开办费物理、化学、生物普通实验室、准备室设备及实验 器材项目				
序号	名称	座位数	数量	单位
1	化学吊装实验室	56	1	间
2	化学准备室	/	1	间
3	化学仪器室	/	1	间
4	化学药品室	/	1	间
5	化学危化品室	/	1	间
6	生物吊装实验室	56	1	间
7	生物准备室	/	1	间
8	生物仪器室	/	1	间
9	生物药品室	/	1	间
10	生物标本室	/	1	间
11	物理吊装实验室	56	1	间
12	物理准备室	/	1	间
13	物理仪器室	/	1	间

核心产品：智能控制电气柜，多功能移动水槽台

化学吊装实验室					
序号	标的物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说明	数量	单位	标的物所属行业
	一、学生实验操作及学习区				
1	学生实验操作面	<p>1. 规格（长×宽×高）：$\geq 1200 \times 600 \times 760\text{mm}$</p> <p>2. 台面：一体化陶瓷台面，台面经过上釉工艺处理，具有耐高温（长时间耐温≥ 1300度）、耐刻刮、防静电、耐腐蚀、防垢易清洁、防霉、防水等最佳物理性能和化学性能。</p> <p>3. 台面包边：台面四周边缘采用耐酸碱 PP 工程塑料一体注塑成型进行包边，整体厚度$\geq 35\text{mm}$，可减少桌体间机械碰撞，前沿设$\geq 50\text{mm}$高挡水边，可有效阻挡仪器滑落。</p> <p>★陶瓷台面性能参照 GB/T4100、GB6566 相关标准，台面品质检测结果符合或超过以下参数：</p> <p>吸水率$\leq 0.5\%$</p> <p>断裂模数$\geq 35.0\text{MPa}$</p> <p>破坏强度$\geq 1300\text{N}$</p> <p>耐污染性不低于 3 级</p> <p>耐磨性不低于 4 级 2000 转</p> <p>耐冲击性≥ 0.75</p> <p>放射性 A 类≤ 1.0</p> <p>压缩强度$\geq 130\text{MPa}$</p> <p>表面耐划痕≥ 1 级</p> <p>洛氏硬度$\geq 50.0\text{HRC}$</p> <p>4. 台面支撑框架：横梁采用矩形方钢，转角根据产品内部结构之差异，采用尼龙工程塑料注塑一次成型连插件连接，使整体框架结构更为合理。</p> <p>5. 书包盒：采用 ABS 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规格：$\geq 410 \times 320 \times 130\text{mm}$（每组 2 个）。</p> <p>6. 立柱框架：采用钢塑夹层设计，外观为四边形几何形态，易碰撞处全部采用倒圆角处理，保障日常使用安全性，整体规格不小于 $685 \times 530 \times 50\text{mm}$，由双重承重结构加外层防护部件组成，保障实验台结构稳定与产品外观精美。</p> <p>①内侧承重框架采用尼龙工程塑料一体注塑成型，尼龙承重框架规格尺寸不小于为 $685 \times 530\text{mm}$，具有良好的韧性和抗冲击性，能够吸收和分散外部的冲击力，减少结构受损的风险；</p> <p>②夹层承重层采用方钢整体焊接成型，夹层方钢具有高强度和刚性，能够承受较大的载荷和压力，确保结构的稳定性和安全性；</p> <p>③外侧装饰防护部件采用 ABS 工程塑料注塑成型，具有良好的绝缘性能能够防止内部金属导电，减少电磁干扰，提高电子仪器设备的性能稳定性，外层工程塑料可有效隔绝实验室腐蚀性物质，延长内置金属框架使用寿命。</p> <p>④立柱框架内设隐藏式布线功能柱，便于维护检修。</p>	28	张	工业

		7.吊板：采用冷轧钢板折弯成型，表面经酸洗、磷化、喷塑处理。 8.可调脚：采用 ABS 注塑专用垫，具有高度可调、耐磨、防潮等特点。★提供符合 GB/T4100-2015 相关标准的实验室用陶瓷桌面板产品检测报告和台面包边材质认定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			
2	学生实验用具	1、产品规格：直径≥320mm，高度 380-480mm (高度可调)； ★2、技术参数：接触面采用≥3mm 厚聚丙烯一体注塑成型，接触面为皮纹处理，采用曲面设计增加接触面积，符合人体工程学增强坐感舒适度；接触面弧形挡边设计，可有效纠正学生错误坐姿；选用优质气杆，与接触面连接处安装加宽加强防爆机构，气杆防尘套为聚丙烯一体注塑成型表面磨砂处理；支架选用半径≥230mm 五星脚，不占用空间面积，五星脚采用高强度尼龙材料一体注塑成型，具有结构牢固、耐酸碱腐蚀等特点。	65	个	工业
		二、教师演示控制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交互式显示终端	一、硬件功能 1.整体外观尺寸：宽≥4200mm，高≥1200mm，厚≤100mm 2.整机显示尺寸≥86 英寸，采用超高清 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 3840×2160。 3.采用电容触控方式，支持 Windows 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支持 Android 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 ★4.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拓展的 4 阵列麦克风，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麦克风拾音距离≥12 米。 ★5.整机内置扬声器采用缝隙发声技术，喇叭采用槽式开口设计，不大于 6mm。 6.支持标准、听力、观影和 AI 空间感知音效模式，AI 空间感知音效模式可通过内置麦克风采集教室物理环境声音，自动生成符合当前教室物理环境的频段、音量、音效。 7.整机背光系统支持 DC 调光方式，多级亮度调节，支持白颜色背景下最暗亮度≤100nit，用于提升显示对比度。 8.整机系统支持手势上滑调出人工智能画质调节模式（AI-PQ），在安卓通道下可根据屏幕内容自动调节画质参数，当屏幕出现人物、建筑、夜景等元素时，自动调整对比度、饱和度、锐利度、色调色相值、高光/阴影。 9.纸质护眼模式下，显示画面各像素点灰度不规则，减少背景干扰。 10.整机支持蓝牙 Bluetooth 5.4 标准，固件版本号 HCI13.0/LMP13.0。 11.Wi-Fi 和 AP 热点工作距离≥12m。 12.整机支持发出频率为 18kHz-22kHz 超声波信号，智能手机通过麦克风接收后，智能手机与整机无需在同一局域网内，可实现配对，一键投屏，用户无需手动输入投屏码或扫码获取投屏码。 13.Wi-Fi 及 AP 热点支持频段 2.4GHz/5GHz 。	1	台	工业

		14.Wi-Fi 制式支持 IEEE 802.11 a/b/g/n/ac/ax; 支持版本 Wi-Fi6。 15.整机触控书写功能集成预测算法，在书写速度 $\geq 50\text{cm/s}$ ，支持笔迹距离笔的距离小于 20mm。 16.整机 Windows 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支持通过扫码、超声两种方式与手机进行握手连接，实现文件传输功能。 17.整机 Windows 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传输方式支持公网传输、局域网传输。 18.CPU \geq Intel I5 性能配置，内存 $\geq 8\text{GB DDR4}$ 。硬盘 $\geq 256\text{GB SSD}$ 固态硬盘，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 $\geq 10\text{Gbps}$ 。采用按压式卡扣，无需工具就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			
2	教师演示面	规格： $\geq 2400 \times 750 \times 780\text{mm}$ 台面：一体化台面，采用 $\geq 12\text{mm}$ 实芯理化板，耐强酸碱、耐腐蚀、耐有机溶剂，抗菌、抗污染、防水、防火。四周边缘加厚至 $\geq 24\text{mm}$ ，并经精密加工、倒角、打磨，呈光滑半圆形，注重人性化设计，美观实用。 台面颜色：学校自由选择 产品结构：铝木结构 台身用材：采用模具成型 $\phi 50\text{mm}$ 双层（外圈铝合金直径 $\geq 50\text{mm}$ ，内圈直径 $\geq 31\text{mm}$ ，铝合金壁厚 $\geq 1.2\text{mm}$ ）圆型铝镁合金框架，内置框架采用 $\geq 28 \times 28\text{mm}$ 方形铝镁合金，柜体间转角将根据产品内部结构之差异，采用模具开发合金连接件连接，使整体框架结构更为合理，其承重性及整体稳定性特别强。铝镁合金表面经电泳、静电环氧树脂粉末喷涂处理，具有耐腐蚀、防火、防潮等功能，美观实用。 封边：采用 $\geq 16\text{mm}$ 厚优质 E1 级环保三聚氰胺双贴面防潮板，所有板材外露端面采用高质量 PVC 封边条，利用机械封边机配以热溶胶高温封边，高密封性不吸水、不膨胀，外型美观、经久耐用。 包含基础地台，尺寸结合现场定制。	1	张	工业
3	教师实验用具	1、产品规格：椅面 $\geq 390 \times 430\text{mm}$ ，有效座位高度 420-540(高度可调) 2、技术参数：椅面采用聚丙烯中空吹塑成型，接触面为防滑处理，采用曲面设计增加接触面积，符合人体工程学增强坐感舒适度可有效纠正学生错误坐姿；学生椅选用优质气杆，与椅面连接处安装加宽加强防爆机构，气杆防尘套（ $070 \times 170\text{mm}$ ）为聚丙烯一体注塑成型表面磨砂处理；支架选用半径为 230mm 五星脚，不占用空间面积，五星脚采用高强度尼龙材料一体注塑成型，具有结构牢固、耐酸碱腐蚀等特点。	1	个	工业
		三、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控制系统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智能控制电气柜	规格： $\geq 900 \times 400 \times 1800\text{mm}$ ； 智能控制柜内置总电源开关 1 个，电源保护器 1 个，PLC 控制器及功能扩展模块 1 套，PLC 专用电源 1 个，PLC 保	1	台	工业

		<p>护模块 1 个、急停控制系统 1 个，工作指示灯 1 个，分组控制系统。</p> <p>(1) 电源控制系统：PLC 智能化控制系统集中控制，可分组控制 AC220V 电源，具有过载、短路等保护功能；</p> <p>(2) 照明控制系统：PLC 智能化控制系统集中控制，可分组控制日光灯，具有过载、短路等保护功能；</p> <p>(3) 给排水控制系统：给水系统：设有总给水控制阀门，教师可以方便对全室供水系统进行控制，操作面板设计给水接口，接口与多功能移动水槽台采用优质 PVC 软管连接，接口均采用自动锁紧插拔式连接方式，用时接上，不用时可收起。</p> <p>自动排水系统：所有排水由智能化控制系统集中控制，操作面板设计设置排水接口，接口与多功能移动水槽台采用优质 PVC 软管（具有防酸、防碱、耐腐蚀功能）连接，接口均采用自动锁紧插拔式连接方式（拔掉时没有污水流出），用时接上，不用时可收起。</p> <p>★ (4) 通风控制系统：采用风机矢量控制变频器：应用空间电压矢量控制原理，采用模块化设计、双 CPU 控制，是集数字技术、计算机技术、现代自控技术于一体的高科技产品，具有精度高、噪音低、转矩大、性能可靠等特点。主要参数指标为：1. 频率指示、异常指示、转速指示、状态指示等均由 LED 显示；2. 输入额定电压：三相 380V，±15%；3. 输入额定频率：50/60HZ；4. 控制方式：空间电压矢量控制；5. 输出频率：1.00~400.0HZ；6. 过载能力：150% 额定电流；7. 保护功能：输入缺相、输入欠压、直流过压、过载等。</p> <p>(5) 摆臂自动控制系统：系统集中控制教室捍臂功能。</p> <p>(6) 远程控制系统：可实现 APP 远程控制。</p> <p>控制系统：采用工程 PLC 控制系统。</p> <p>★ 提供符合 GB4793.1-2007 相关标准的智能控制电气柜 AC380V 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p>			
2	智能控制平台	<p>≥7 寸触摸屏，集中控制系统。可执行各分项分页控制；</p> <p>(1) 通风控制：可实现远程触摸数字无极变频控制，具有频率数字显示功能，可精确控制通风风量；</p> <p>(2) 供水控制：可实现远程集中控制整室给排水；</p> <p>(3) 照明控制：可实现远程分组控制整室照明；</p> <p>(4) 电源控制：可实现远程分组控制学生高低压电源；</p> <p>(5) 摆臂控制：可实现远程控制捍臂升降机构。</p>	1	套	工业
		四、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照明系统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照明装置	接收智能化控制系统控制，功能面板采用≥200×600mm ABS 工程塑料注塑成型，内部安装镜面铝板反光罩及阻燃 ABS 一次成型灯架，配置照明装置 2 个，设计安装磨砂均光板，不仅能使光线扩散均匀更能起到安全防护作	30	个	工业

		用。			
2	照明线路	模块化设计，每组模块间采用活接式连接，方便安装、检修。采用 2.5mm^2 电线进行系统布线。	1	项	//
		五、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通风系统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万向式吸风罩	★1、万向节采用 $\geq 075\text{mm}$ 铝合金材质，表面经电泳、静电环氧树脂粉末喷涂处理，具有耐腐蚀、防火、防潮等功能；活动关节采用高密度 PP 材质，旋钮式螺纹压紧；可 360 度旋转调节方向，易拆卸、重组及清洗； 2、气流调节阀采用手动调节外部阀门旋钮，控制进入之气流量； 3、 360° 旋转装置活动半径 $\geq 900\text{mm}$ ； 4、PC 塑料成型制作风口柔性伸缩连接管； 在通风机的强制抽风下经吸风罩汇入将实验废气排出室外，最佳排气距离可调整。 ★提供万向式吸风罩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	29	个	工业
2	吊装式通风管道	规格尺寸：标准模块化组成， $\geq 2400\text{mm}$ 为一组； 通风主管道、支管道均采用防腐蚀 PVC 制作而成，主管道： $\geq 0315\text{mm}$ ；通风支管道： 0250mm 、 0200mm 、 0160mm 等规格， 接口采用专用接口连接。 ★提供实验室通风管道用 PVC 板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	12	套	工业
3	吊装通风装置	1. 通风机：选用箱式低噪变频风机，采用数字变频调控，具有噪音低、坚固耐用、风量大等特点。可利用智能化控制系统进行风量调节（随意调节风量大小），控制通风机，联接各风道，能有效排除实验桌及室内的有害腐蚀气体。电机功率为 5.5KW，转速 $700\sim 800\text{r/min}$ ，流量 $11500\text{M}^3/\text{h}$ ，全压 812Pa ，噪声符合国家标准。★提供实验室风机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	1	台	工业
4	吊装通风装置附件	1. 风机控制线：规格： $\geq 020\text{mm}$ 2. 电气线管：4 平方毫米、 2.5 平方毫米电线。 3. 室外行程通风管道：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选用 $\phi 315\text{mm}$ 、 $\phi 250\text{mm}$ 等规格防腐蚀 UPVC 管及弯头，管卡采用碳钢制作，表面经镀铬处理，具有耐腐蚀、防火、防潮等功能。	1	套	工业
5	废气处理装置	采用烤漆处理双层彩钢板（内嵌隔音片），支撑框架采用规格 $\geq 62\text{mm} \times 65\text{mm} \times 1.2\text{mm}$ 铝合金材质。 活性炭吸附层装置： 吸附层采用双层防水活性炭进行废气颗粒吸附，单模块规格 $\geq 100\text{mm} \times 100\text{mm} \times 100\text{mm}$ 。具有吸附容量大、吸附速度快，且具有良好的耐热、耐酸、耐碱，成型性好。废气在风机的作用下自进风口进入活性炭吸附板装置，利用活性	1	套	工业

		炭的吸附能力,使废气与大表面的多孔性固体物质相接触,废气中的污染物被吸附在固体表面上,使其与气体混合物分离,达到净化目的。 ★提供废气处理系统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			
		六、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水电系统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摇臂升降机构	<p>摇臂升降机构接受智能控制系统信号实现远程遥控,动力为24V低压减速电机,固定于专用支架,外部保护罩为ABS工程塑料。</p> <p>★支撑悬臂:采用$\geq 1.2\text{mm}$厚$70\times 80\times 420\text{mm}$椭圆形铝镁合金大型模具制作而成,表面阳极氧化磨砂处理。</p> <p>功能操作模块规格(长\times高\times厚):$\geq 600\times 200\times 110\text{mm}$</p> <p>1、整体呈横向椭圆状,表面圆润防止学生磕碰;</p> <p>2、功能操作模块由正面功能操作面板和背面检修面板组成,主体均采用$\geq 3.5\text{mm}$厚ABS阻燃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具有防火、防潮、防锈及防漏电功能;功能接口模块≥ 8个,包含:220V电源五孔插座、低压电源接口、USB功能接口和网络接口。</p> <p>3、功能操作面板预留电源功能模块,功能模块成田字状分布方便学生使用,模块规格$\geq 65*65\text{mm}$;</p> <p>4、给排水接口:接收智能化控制系统控制,摇臂操作面板上预留给排水接口1对、信号控制接口1个。并配置给排水PVC软管2根、信号控制快速航空接头及连接线1套。快速给排水接口均采用PP-R材质注塑成型。</p> <p>5、每组功能操作面板可满足两组学生用电功能需求。为避免学生身高无法使用电源模块,最高处电源模块中心点距离操作面板底端不超过150mm。</p> <p>6、背面检修面板留有散热孔,功能模块底面带有不锈钢挂环,可收束电源线;</p> <p>7、所有紧固零件均采用不锈钢材质;</p> <p>8、所有功能模块均接受智能控制系统控制。</p> <p>★提供符合GB/T2423-2008相关标准的摇臂升降机构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p>	15	套	工业
2	多功能移动水槽台	<p>规格尺寸:$\geq 500\times 600\times 1030\text{mm}$,水槽深度$\geq 270\text{mm}$</p> <p>★1、水槽台上部为多功能安装平台采用$\geq 3.8\text{mm}$厚工程塑料整体模具注塑成型,多功能平台集成有给排水快速接口、信号控制接口、低压学生电源、8试管位滴水架。</p> <p>2、低压学生电源固定安装于两侧,接收智能化控制系统控制,低压交流电源2-30V/3A(2V一档)(短路、过载自动保护、自动复位);低压直流电源:1.25V-30V/3A,学生可进行微调;交直流电压均采用数码显示;</p> <p>3、水槽与台面采用$\geq 3.8\text{mm}$厚工程塑料整体模具一体注塑成型,台面设有溢水口及台式洗眼器,内部集成自动水位控制系统,四周边缘设计挡水边。</p>	15	张	工业

		★4、水槽台采用双层过滤结构，水槽下水口带有过滤网，水槽台中部配备抽屉式过滤层并安装通锁，背面预留检修口。 5、水槽内设有水位传感器及排水装置，有自动排水和手动及紧急排水功能，将废水自动排出。摇臂设有自检测功能，当水槽电缆与摇臂相连时，摇臂处于使用状态，摇臂处于锁定状态，不能升降，避免各种误操作。 ★6、水槽台底部安装静音万向轮。 ★提供符合GB4706.1-2005相关标准的多功能移动水槽台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			
3	学生低压电源及网络智能控制系统	0-30V 交流电压电源，分档输出，额定电流≥6A（短路、过载自动保护、自动复位功能）； 1.25-30V 精密稳压电源，无级输出（分辨率为 0.1V），额定电流≥6A； 整室网络覆盖； 接受智能控制柜控制。	1	套	工业
4	自动给排水系统	包括自动排水模块 1 组、自动水位控制器 1 组、信号控制器 1 套、自动保护系统 1 组。 所有排水由智能化控制系统集中控制，摇臂操作面板设计排水接口，接口与多功能移动水槽台采用优质 PVC 软管（具有防酸、防碱、耐腐蚀功能）连接，接口均采用自动锁紧插拔式连接方式（拔掉时没有污水流出），用时接上，不用时可收起。当水位达到限值时系统自动排水、污水经过连接管排至总管，当污水排净后排水系统自动关闭。	15	套	工业
5	电气网络线路	1. 供电布线：模块化设计，每组模块间采用活接式连接，方便安装、检修。采用 2.5mm ² 电线进行系统布线。 2. 网络布线：工程级全无氧铜超五类屏蔽双绞线。	1	项	//
6	给排水布管	1. 给水主管选用 020-32mmPP-R 给水管，模块化设计，每组模块间采用活接式连接，方便安装、检修。 2. 排水管选用加厚 050-75mmPVC-U 国标管（具有防酸、防碱、耐腐蚀功能），模块化设计，每组模块间采用活接式连接，方便安装、检修。	1	项	//
		七、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主体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系统主体构架	1、规格尺寸：标准模块化组成，≥2400×760×500mm 为一组； ★2、外形及材质：流线型设计（飞机舱体式设计），内质承重结构框架采用≥30×30mm 方形铝合金，左右装饰条采用≥180×200 流线型 ABS 工程塑料注塑成型，具有耐腐蚀、防潮等功能，美观实用。 ★提供化学实验室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	12	组	工业
2	系统外观装饰功能板	规格尺寸：标准模块化组成，≥1200×760×500mm 为一组； 系统外部侧板采用半圆弧型装饰板（规格：≥200×300mm）、底板（规格：≥400×300mm）均采用 ABS 工程	24	组	工业

		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所有装饰部件采用模块化设计，拆卸方便，便于检修。 ★提供化学实验室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用侧板、底板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			
3	系统安装辅件	采用固定横梁吊装方式，减少楼板承重，防止左右晃动，可进行上下、左右的平衡调节。 主要辅件有：矩形钢、三角构件、直角座、龙骨架连接件、吊装挂件、安装连接板等。 ★提供三角构件、吊装挂件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	1	项	//
4	系统安装调试	1、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不用破坏原有地面，模块化结构设计，采用吊装安装方式； 2、系统结构安装调试； 3、系统控制安装调试； 4、给排水安装调试； 5、通风系统安装； 6、供电系统安装调试； 7、照明系统安装调试； 8、网络系统安装调试。	1	套	//
		八、环境提升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环境提升	1. 室内中央空调移位，烟感系统移位，新风系统移位；原有吊顶拆除/恢复 2. 地面处理：原有管道改造，全室自流平处理，塑胶地板选用同质透芯 PVC 塑胶地板，厚度 $\geq 2\text{mm}$ 。 3. 顶部国标轻钢龙骨吊顶，整体采用矿棉板吊顶，配套照明灯具。 4. 墙面宣传画展板不少于 6 幅，实验室管理制度不少于 2 幅。 5. 水电改造，结合现场施工	95	m^2	//

化学准备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说明	数量	单位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准备操作面	规格： $\geq 2400 \times 1200 \times 850\text{mm}$ 台面板材：一体化台面，采用知名品牌 12mm 实芯理化板，耐强酸碱、耐腐蚀、耐有机溶剂，抗菌、抗污染、防水、防火。四周边缘加厚至 24mm，并经精密加工、倒角、打磨，呈光滑半圆形，注重人性化设计，美观实用。 台的结构：铝木结构 框架：采用模具成型 $\phi 50\text{mm}$ 双层（外圈铝合金直径 50mm，内圈直径 31mm，铝合金壁厚 1.2mm）圆型铝镁合金框架，内置框架采用 $28 \times 28\text{mm}$ 方形铝镁合金，柜体间转角将根据产品内部结构之差异，采用模具开发 PC+ABS 工程塑料	1	个	工业

		合金连插件连接,使整体框架结构更为合理,其承重性及整体稳定性特别强。铝镁合金表面经电泳、静电环氧树脂粉末喷涂处理,具有耐腐蚀、防火、防潮等功能,美观实用。 台身:侧、前后档板、门板等均采用16mm厚优质E1级环保三聚氰胺灰白色双贴面板。所有板材截面均采用热溶封边机以2mm厚PVC封边。准备操作面两边上层设计成抽屉的形式,两边的下层做成“凹”式柜的形式。 可调脚:采用模具成型PC+ABS工程塑料合金注塑专用垫,高25mm,可隐蔽固定,防止晃动,并能有效防止桌身受潮,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			
2	试剂架	规格: ≥2250×400×550mm, 立柱: (规格: 80×40) 钢制结构, 分两组装在准备操作面上以支撑试剂架。层板: 单层, 采用≥6mm厚玻璃, 层板两侧加装不锈钢挡杆, 防止器皿滑落。	1	个	工业
3	多功能水槽台	规格尺寸: ≥500×600×750H/水槽深度270mm 1、水槽与台面采用厚度≥3.8mm厚工程塑料整体模具一体注塑成型, 台面设有溢水口, 四周边缘设计挡水边。 2、水槽台下水口带有过滤网, 背面预留检修口。 ★提供多功能水槽台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	1	个	工业
4	仪器收纳设备	1、规格: 1000*500*2000mm (±10mm) 2、材质: PP材质, 分上、下对开门柜体, 设备中间有层板。 3、主体: 侧板、背板、顶板、底板采用增强型PP材质, 一次注塑成型, 结构紧密, 耐腐蚀性强。 4、上门: 采用增强型PP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外嵌钢化烤漆玻璃, 中间玻璃做镂空处理, 透明可视。 5、下门: 采用增强型PP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外嵌钢化烤漆玻璃。 6、层板: 上柜配两块活动层板, 下柜配一块活动层板。层板为增强型PP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7、门把手: 采用增强型PP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美观耐用。 8、门铰链: 用增强型PP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内嵌隐藏安装方便, 耐腐蚀。	4	个	工业
5	通风橱	规格: ≥1200×750×2100mm 1. 操作台面: 一体化台面, 采用≥12mm厚知名品牌实验室专用实芯理化板, 新型环保材料, 具有耐强酸碱、耐腐蚀、耐有机溶剂, 抗菌、抗污染、防水、防火、易清洁等特点。四周边缘经精密加工、倒角、打磨, 呈光滑半圆形, 注重人性化设计, 美观实用。 2. 柜体: 立柱采用采用50mm×50mm铝镁合金框架, E1级优质三聚氰胺双贴面板柜身。台面上部为玻璃透视操作台, 下部橱柜为对开门设计。设有通风装置、PP杯槽。 3. 操作窗口: 升降窗口采用自动配置平衡, 0-100%开关任意无段定位。 4. 可调脚: 采用模型成型, 无金属部分外露, 可以现场地面调整水平。	1	个	工业

		5. 配套功率 190W 通风机: 220V 电压, 工作时噪音≤65 分贝, 风流量 948m ³ /h, 全压 210Pa。 6. 风机配套风机开关及漏电保护装置, Φ25 风机控制线, Φ 200、PVC 材质风机进出口接头, 6#通风机弯头。室内通风管道采用 Φ 200, Φ 110 室内主、副管和转接头。 ★提供通风橱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			
6	准备室给排水管	给水采用 Φ 20 mm 优质 PPR(国标)管 排水采用 Φ 40 mm 优质 PVC(国标)管	1	套	//
7	准备室电气布线	铜芯 24 芯, 优质 UPVC(国标)管, 耐压 500V	1	套	//

化学仪器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说明	数量	单位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仪器收纳设备	1、规格: 1000*500*2000mm (±10mm) 2、材质: PP 材质, 分上、下对开门柜体, 设备中间有层板。 3、主体: 侧板、背板、顶板、底板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 一次注塑成型, 结构紧密, 耐腐蚀性强。 4、上门: 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外嵌钢化烤漆玻璃, 中间玻璃做镂空处理, 透明可视。 5、下门: 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外嵌钢化烤漆玻璃。 6、层板: 上柜配两块活动层板, 下柜配一块活动层板。层板为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7、门把手: 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美观耐用。 8、门铰链: 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内嵌隐藏安装方便, 耐腐蚀。	15	个	工业

化学药品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说明	数量	单位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药品收纳设备	1、规格: 1000*500*2000mm (±10mm) 2、材质: PP 材质, 分上、下对开门柜体, 柜体中间有层板。 3、柜体: 侧板、背板、顶板、底板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 一次注塑成型, 结构紧密, 耐腐蚀性强。 4、上柜门: 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外嵌钢化烤漆玻璃, 中间玻璃做镂空处理, 透明可视。 5、下柜门: 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外嵌钢化烤漆玻璃。	4	个	工业

		6、层板：上柜配两块活动阶梯，便于存取药品器皿，下柜配一块活动层板。层板为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层板下部有两条支撑，增强了层板承重强度，也避免了后安装钢制横梁，避免腐蚀。美观耐用。层板可以抽取，自由组合各层空间。 7、门把手：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美观耐用。 8、门铰链：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内嵌隐藏安装方便，耐腐蚀。		
--	--	--	--	--

化学危化品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说明	数量	单位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易燃品储存柜	<p>1. 规格$\geq 900 \times 510 \times 1800$ (mm)。</p> <p>2. 易燃品储存柜外壳体全部采用≥ 1.2mm 的冷轧钢板，柜体底座采用≥ 2.0mm 的冷轧钢板，内外表面经酸洗磷化环氧树脂粉末喷涂，烘热固化处理。</p> <p>3. 易燃品储存柜体内胆（上，下、左、右内衬板）全部采用实芯理化板或 pp(聚丙烯树脂)板；柜体底部设$h \geq 100$mm 黄沙(防倒) 档板，柜体内部最下层留有可以存放不少于 100mm 厚黄沙的填埋腔，用于埋放金属钠、黄磷（白磷）等的易燃物品；柜底装有四个$\Phi 60$mm 的移动钢轮，便于易燃品储存柜移动。</p> <p>4. 柜中部有 3 个三层阶梯式的 pp 聚丙烯树脂活动搁板一次成型的，每层阶梯板外延边有 3mm 高的积液盘；下层搁板外沿镶嵌有 H48.5×W16.5 (mm) PVC 一次成型护栏，护栏中间嵌有（警示红，警示蓝，警示黄）0.5mm 厚度的 pvc 装饰条，可区分碱性，酸性药品和易燃品的存放。</p> <p>5. 柜顶部中间有$\Phi 150$mm 出风口，柜顶风口内置一个 AC220V、50HZ、0.18A 轴流风机，最大风量 326m^3/h、转速 2550 转/min、环境温度 (-10~+70) °C，控制开关设置柜体顶部的右上角，当风机开机前要把柜门下面中间的进风口推置打开状态。</p> <p>6. 隔热材料</p> <p>柜体应填充具有保温隔热作用的材料，（密度 100 kg/m³，厚度:40mm）。</p> <p>7. 密封件</p> <p>柜体门与柜体之间应安装防火膨胀密封件，密封件应符合 GB 16807-2009 的要求。（柜体门与柜体之间应安装环保热膨胀密封条。当温度为 150°C-180°C 时密封条局部膨胀，温度达到 750°C 时密封条全部膨胀，膨胀比例为 1:5，以保证储存药品的安全性。）</p> <p>8. 机械锁：存储柜上安装的磁锁、机械密码锁等机械锁应符合 GA/T 73 的要求。</p> <p>9. 电子锁：符合 GB 10409—2001 中 5.4 的要求。</p> <p>10. 电源：符合 GB 10409-2001 中 5.5 的要求。</p> <p>11. 附加装置：符合 GB 10409-2001 中 5.6 的要求。</p>	2	个	工业

		12. 柜体抗破坏要求: 符合 GB 10409-2001 中 5.7 条 A1 类防盗保险柜的要求。 13. 特殊安全性要求: 机械锁钥匙、电子密码锁密码应由两人分别保管, 开启时两人应同时在场。			
2	毒害品储存柜	1. 规格 $\geq 900 \times 510 \times 1800$ (mm)。 2. 毒害品储存柜外壳体全部采用 ≥ 1.2 mm 的冷轧钢板, 柜体底座采用 ≥ 2.0 mm 的冷轧钢板, 内外表面经酸洗磷化环氧树脂粉末喷涂, 烘热固化处理。 3. 易燃品储存柜体内胆 (上, 下、左、右内衬板) 全部采用实芯理化板或 pp(聚丙烯树脂)板; 柜体底部设 $h \geq 100$ mm 黄沙(防倒) 档板, 柜体内部最下层留有可以存放不少于 100mm 厚黄沙的填埋腔, 用于埋放金属钠、黄磷(白磷) 等的易燃物品; 柜底装有四个 $\Phi 60$ mm 的移动钢轮, 便于易燃品储存柜移动。 4. 柜中部有 3 个三层阶梯式的 pp 聚丙烯树脂活动搁板一次成型的, 每层阶梯板外延边有 3mm 高的积液盘; 下层搁板外沿镶嵌有 H48.5 \times W16.5 (mm) PVC 一次成型护栏, 护栏中间嵌有(警示红, 警示蓝, 警示黄) 0.5mm 厚度的 pvc 装饰条, 可区分碱性, 酸性药品和易燃品的存放。 5. 柜顶部中间有 $\Phi 150$ mm 出风口, 柜顶风口内置一个 AC220V、50HZ、0.18A 轴流风机, 最大风量 326m ³ /h、转速 2550 转/min、环境温度 (-10~+70) °C, 控制开关设置柜体顶部的右上角, 当风机开机前要把柜门下面中间的进风口推置打开状态。 6. 隔热材料 柜体应填充具有保温隔热作用的材料, (密度 100 kg/m ³ , 厚度: 40mm)。 7. 密封件 柜体门与柜体之间应安装防火膨胀密封件, 密封件应符合 GB 16807-2009 的要求。(柜体门与柜体之间应安装环保热膨胀密封条。当温度为 150°C-180°C 时密封条局部膨胀, 温度达到 750°C 时密封条全部膨胀, 膨胀比例为 1:5, 以保证储存药品的安全性。) 8. 机械锁: 存储柜上安装的磁锁、机械密码锁等机械锁应符合 GA/T 73 的要求。 9. 电子锁: 符合 GB 10409—2001 中 5.4 的要求。 10. 电源: 符合 GB 10409—2001 中 5.5 的要求。 11. 附加装置: 符合 GB 10409—2001 中 5.6 的要求。 12. 柜体抗破坏要求: 符合 GB 10409-2001 中 5.7 条 A1 类防盗保险柜的要求。 13. 特殊安全性要求: 机械锁钥匙、电子密码锁密码应由两人分别保管, 开启时两人应同时在场。	2	个	工业

生物吊装实验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说明	数量	单位	标的物所属行业

		一、学生实验操作及学习区			
1	学生实验操作面	<p>1. 规格（长×宽×高）：$\geq 1200 \times 600 \times 760$mm</p> <p>2. 台面：一体化陶瓷台面，台面经过上釉工艺处理，具有耐高温（长时间耐温≥ 1300度）、耐刻刮、防静电、耐腐蚀、防垢易清洁、防霉、防水等最佳物理性能和化学性能。</p> <p>3. 台面包边：台面四周边缘采用耐酸碱 PP 工程塑料一体注塑成型进行包边，整体厚度≥ 35mm，可减少桌体间机械碰撞，前沿设≥ 50mm 高挡水边，可有效阻挡仪器滑落。</p> <p>★陶瓷台面性能参照 GB/T4100、GB6566 相关标准，台面品质检测结果符合或超过以下参数：</p> <p>吸水率$\leq 0.5\%$</p> <p>断裂模数≥ 35.0MPa</p> <p>破坏强度≥ 1300N</p> <p>耐污染性不低于 3 级</p> <p>耐磨性不低于 4 级 2000 转</p> <p>耐冲击性≥ 0.75</p> <p>放射性 A 类≤ 1.0</p> <p>压缩强度≥ 130MPa</p> <p>表面耐划痕≥ 1 级</p> <p>洛氏硬度≥ 50.0HRC</p> <p>4. 台面支撑框架：横梁采用矩形方钢，转角根据产品内部结构之差异，采用尼龙工程塑料注塑一次成型连插件连接，使整体框架结构更为合理。</p> <p>5. 书包盒：采用 ABS 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规格：$\geq 410 \times 320 \times 130$mm（每组 2 个）。</p> <p>6. 立柱框架：采用钢塑夹层设计，外观为四边形几何形态，易碰撞处全部采用倒圆角处理，保障日常使用安全性，整体规格不小于 $685 \times 530 \times 50$mm，由双重承重结构加外层防护部件组成，保障实验台结构稳定与产品外观精美。</p> <p>①内侧承重框架采用尼龙工程塑料一体注塑成型，尼龙承重框架规格尺寸不小于为 685×530mm，具有良好的韧性和抗冲击性，能够吸收和分散外部的冲击力，减少结构受损的风险；</p> <p>②夹层承重层采用方钢整体焊接成型，夹层方钢具有高强度和刚性，能够承受较大的载荷和压力，确保结构的稳定性和安全性；</p> <p>③外侧装饰防护部件采用 ABS 工程塑料注塑成型，具有良好的绝缘性能能够防止内部金属导电，减少电磁干扰，提高电子仪器设备的性能稳定性，外层工程塑料可有效隔绝实验室腐蚀性物质，延长内置金属框架使用寿命。</p> <p>④立柱框架内设隐藏式布线功能柱，便于维护检修。</p> <p>7. 吊板：采用冷轧钢板折弯成型，表面经酸洗、磷化、喷塑处理。</p> <p>8. 可调脚：采用 ABS 注塑专用垫，具有高度可调、耐磨、防潮等特点。★提供符合 GB/T4100-2015 相关标准的实验室用陶瓷桌面板产品检测报告和台面包边材质认定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p>	28	张	工业

2	学生实验用具	1、产品规格：直径 $\geq 320\text{mm}$ ，高度 380-480mm (高度可调)； ★2、技术参数：接触面采用 $\geq 3\text{mm}$ 厚聚丙烯一体注塑成型，接触面为皮纹处理，采用曲面设计增加接触面积，符合人体工程学增强坐感舒适度；接触面弧形挡边设计，可有效纠正学生错误坐姿；选用优质气杆，与接触面连接处安装加宽加强防爆机构，气杆防尘套为聚丙烯一体注塑成型表面磨砂处理；支架选用半径 $\geq 230\text{mm}$ 五星脚，不占用空间面积，五星脚采用高强度尼龙材料一体注塑成型，具有结构牢固、耐酸碱腐蚀等特点。	65	个	工业
		二、教师演示控制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交互式显示终端	<p>一、硬件功能</p> <p>1. 整体外观尺寸：宽$\geq 4200\text{mm}$，高$\geq 1200\text{mm}$，厚$\leq 100\text{mm}$ 2. 整机显示尺寸≥ 86吋，采用超高清 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 3840×2160。 3. 采用电容触控方式，支持 Windows 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支持 Android 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 4. 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拓展的 4 阵列麦克风，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麦克风拾音距离≥ 12米。 5. 整机内置扬声器采用缝隙发声技术，喇叭采用槽式开口设计，不大于 6mm。 6. 支持标准、听力、观影和 AI 空间感知音效模式，AI 空间感知音效模式可通过内置麦克风采集教室物理环境声音，自动生成符合当前教室物理环境的频段、音量、音效。 7. 整机背光系统支持 DC 调光方式，多级亮度调节，支持白颜色背景下最暗亮度$\leq 100\text{nit}$，用于提升显示对比度。 8. 整机系统支持手势上滑调出人工智能画质调节模式 (AI-PQ)，在安卓通道下可根据屏幕内容自动调节画质参数，当屏幕出现人物、建筑、夜景等元素时，自动调整对比度、饱和度、锐利度、色调色相值、高光/阴影。 9. 纸质护眼模式下，显示画面各像素点灰度不规则，减少背景干扰。 10. 整机支持蓝牙 Bluetooth 5.4 标准，固件版本号 HCI13.0/LMP13.0。 11. Wi-Fi 和 AP 热点工作距离$\geq 12\text{m}$。 12. 整机支持发出频率为 18kHz-22kHz 超声波信号，智能手机通过麦克风接收后，智能手机与整机无需在同一局域网内，可实现配对，一键投屏，用户无需手动输入投屏码或扫码获取投屏码。 13. Wi-Fi 及 AP 热点支持频段 2.4GHz/5GHz。 14. Wi-Fi 制式支持 IEEE 802.11 a/b/g/n/ac/ax；支持版本 Wi-Fi6。 15. 整机触控书写功能集成预测算法，在书写速度$\geq 50\text{cm/s}$，支持笔迹距离笔的距离小于 20mm。 16. 整机 Windows 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支持通过扫码、超声两种方式与手机进行握手连接，实现文件传输功能。</p>	1	台	工业

		17. 整机 Windows 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传输方式支持公网传输、局域网传输。 18. CPU≥Intel I5 性能配置，内存≥ 8GB DDR4。硬盘≥256GB SSD 固态硬盘，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10Gbps。采用按压式卡扣，无需工具就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			
2	教师演示面	规格：≥2400×750×780mm 台面：一体化台面，采用≥12mm 实芯理化板，耐强酸碱、耐腐蚀、耐有机溶剂，抗菌、抗污染、防水、防火。四周边缘加厚至≥24mm，并经精密加工、倒角、打磨，呈光滑半圆形，注重人性化设计，美观实用。 台面颜色：学校自由选择 产品结构：铝木结构 台身用材：采用模具成型 φ 50mm 双层（外圈铝合金直径≥50mm，内圈直径≥31mm，铝合金壁厚≥1.2mm）圆型铝镁合金框架，内置框架采用≥28×28mm 方形铝镁合金，柜体间转角将根据产品内部结构之差异，采用模具开发合金连接件连接，使整体框架结构更为合理，其承重性及整体稳定性特别强。铝镁合金表面经电泳、静电环氧树脂粉末喷涂处理，具有耐腐蚀、防火、防潮等功能，美观实用。 封边：采用≥16mm 厚优质 E1 级环保三聚氰胺双贴面防潮板，所有板材外露端面采用高质量 PVC 封边条，利用机械封边机配以热溶胶高温封边，高密封性不吸水、不膨胀，外型美观、经久耐用。 包含基础地台，尺寸结合现场定制。	1	张	工业
3	教师实验用具	1、产品规格：椅面≥390×430mm，有效座位高度420-540(高度可调) 2、技术参数：椅面采用聚丙烯中空吹塑成型，接触面为防滑处理，采用曲面设计增加接触面积，符合人体工程学增强坐感舒适度可有效纠正学生错误坐姿；学生椅选用优质气杆，与椅面连接处安装加宽加强防爆机构，气杆防尘套（Ø70×170mm）为聚丙烯一体注塑成型表面磨砂处理；支架选用半径为 230mm 五星脚，不占用空间面积，五星脚采用高强度尼龙材料一体注塑成型，具有结构牢固、耐酸碱腐蚀等特点。	1	个	工业
		三、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控制系统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智能控制电气柜	规格：≥680×400×1770mm 智能控制柜内置总电源开关 1 个，电源保护器 1 个，PLC 控制器及功能扩展模块 1 套，PLC 专用电源 1 个，PLC 保护模块 1 个、急停控制系统 1 个，工作指示灯 1 个，分组控制系统。 (1) 电源控制系统：PLC 智能化控制系统集中控制，可分组控制 AC220V 电源，具有过载、短路等保护功能； (2) 照明控制系统：PLC 智能化控制系统集中控制，可分组控制日光灯，具有过载、短路等保护功能；	1	台	工业

		<p>(3) 给排水控制系统：给水系统：设有总给水控制阀门，教师可以方便对全室供水系统进行控制，操作面板设计给水接口，接口与多功能移动水槽台采用优质PVC软管连接，接口均采用自动锁紧插拔式连接方式，用时接上，不用时可收起。</p> <p>自动排水系统：所有排水由智能化控制系统集中控制，操作面板设计排水接口，接口与多功能移动水槽台采用优质PVC软管（具有防酸、防碱、耐腐蚀功能）连接，接口均采用自动锁紧插拔式连接方式（拔掉时没有污水流出），用时接上，不用时可收起。</p> <p>(4) 摆臂自动控制系统：系统集中控制教室摇臂功能。</p> <p>(5) 远程控制系统：可实现APP远程控制。</p> <p>控制系统：采用工程PLC控制系统。</p> <p>★提供符合GB4793.1-2007相关标准的智能控制电气柜AC220V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p>			
2	控制面板	<p>≥7寸触摸屏，集中控制系统。可执行各分项分页控制；</p> <p>(1) 供水控制：可实现远程集中控制整室给排水；</p> <p>(2) 照明控制：可实现远程分组控制整室照明；</p> <p>(3) 电源控制：可实现远程分组控制学生高低压电源；</p> <p>(4) 摆臂控制：可实现远程控制摇臂升降机构。</p>	1	套	工业
		四、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照明系统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照明装置	接收智能化控制系统控制，功能面板采用≥200×600mm ABS工程塑料注塑成型，内部安装镜面铝板反光罩及阻燃ABS一次成型灯架，配置照明装置2个，设计安装磨砂均光板，不仅能使光线扩散均匀更能起到安全防护作用。	30	个	//
2	照明线路	模块化设计，每组模块间采用活接式连接，方便安装、检修。采用2.5mm ² 电线进行系统布线。	1	项	//
		五、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水电系统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摇臂升降机构	<p>摇臂升降机构接受智能控制系统信号实现远程遥控，动力为24V低压减速电机，固定于专用支架，外部保护罩为ABS工程塑料。</p> <p>支撑悬臂：采用≥1.2mm厚60×50mm椭圆形铝镁合金大型模具制作而成，表面阳极氧化磨砂处理。</p> <p>功能操作模块规格（长×高×厚）：≥220×190×90mm</p> <p>1、表面圆润防止学生磕碰；</p> <p>2、功能操作模块由正反面功能操作面板组成，主体均采用≥3.5mm厚ABS阻燃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具有防火、防潮、防锈及防漏电功能；</p> <p>3、功能操作面板预留电源功能模块，功能模块成田字状</p>	15	套	工业

		<p>分布方便学生使用；</p> <p>4、每组功能操作模块可满足两组学生用电功能需求。为避免学生身高无法使用电源模块，最高处电源模块中心点距离操作面板底端不得超过 150mm。</p> <p>5、功能接口模块包含：220V 电源五孔插座、低压电源接口、USB 功能接口、网络接口。</p> <p>6、所有紧固零件均采用不锈钢材质；</p> <p>7、所有功能模块均接受智能控制系统控制。</p> <p>8. 给排水接口：接收智能化控制系统控制，摇臂操作面板上预留给排水接口 1 对、信号控制接口 1 个。并配置给排水 PVC 软管 2 根、信号控制快速航空接头及连接线 1 套。快速给排水接口均采用 PP-R 材质注塑成型。</p> <p>★提供符合 GB/T2423-2008 相关标准的摇臂升降机构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p>			
2	多功能移动水槽台	<p>规格尺寸：$\geq 500 \times 600 \times 1030\text{mm}$, 水槽深度$\geq 270\text{mm}$</p> <p>1、水槽台上部为多功能安装平台采用$\geq 3.8\text{mm}$ 厚工程塑料整体模具注塑成型，多功能平台集成有给排水快速接口、信号控制接口、低压学生电源、8 试管位滴水架。</p> <p>2、低压学生电源固定安装于两侧，接收智能化控制系统控制，低压交流电源 2-30V/3A (2V 一档) (短路、过载自动保护、自动复位)；低压直流电源：1.25V-30V/3A，学生可进行微调；交直流电压均采用数码显示；</p> <p>3、水槽与台面采用$\geq 3.8\text{mm}$ 厚工程塑料整体模具一体注塑成型，台面设有溢水口及台式洗眼器，内部集成自动水位控制系统，四周边缘设计挡水边。</p> <p>4、水槽台采用双层过滤结构，水槽下水口带有过滤网，水槽台中部配备抽屉式过滤层并安装通锁，背面预留检修口。</p> <p>5、水槽内设有水位传感器及排水装置，有自动排水和手动及紧急排水功能，将废水自动排出。摇臂设有自检测功能，当水槽电缆与摇臂相连时，摇臂处于使用状态，摇臂处于锁定状态，不能升降，避免各种误操作。</p> <p>6、水槽台底部安装静音万向轮。</p> <p>★提供符合 GB4706.1-2005 相关标准的多功能移动水槽台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p>	15	张	工业
3	学生低压电源及网络智能控制系统	<p>0-30V 交流电压电源，分档输出，额定电流$\geq 6\text{A}$ (短路、过载自动保护、自动复位功能)；</p> <p>1.25-30V 精密稳压电源，无级输出 (分辨率为 0.1V)，额定电流$\geq 6\text{A}$；</p> <p>整室网络覆盖；</p> <p>接受智能控制柜控制。</p>	1	套	工业
4	自动给排水系统	<p>包括自动排水模块 1 组、自动水位控制器 1 组、信号控制器 1 套、自动保护系统 1 组。</p> <p>所有排水由智能化控制系统集中控制，摇臂操作面板设计排水接口，接口与多功能移动水槽台采用优质 PVC 软管(具有防酸、防碱、耐腐蚀功能)连接，接口均采用自动锁紧插拔式连接方式(拔掉时没有污水流出)，用时接上，不用时可收起。当水位达到限值时系统自动排水、污水经过</p>	15	套	工业

		连接管排至总管, 当污水排净后排水系统自动关闭。			
5	电气网络线路	1. 供电布线: 模块化设计, 每组模块间采用活接式连接, 方便安装、检修。采用 2.5mm^2 电线进行系统布线。 2. 网络布线: 工程级全无氧铜超五类屏蔽双绞线。	1	项	//
6	给排水布管	1. 给水主管选用 $020-32\text{mmPP-R}$ 给水管, 模块化设计, 每组模块间采用活接式连接, 方便安装、检修。 2. 排水管选用加厚 $050-75\text{mmPVC-U}$ 国标管 (具有防酸、防碱、耐腐蚀功能), 模块化设计, 每组模块间采用活接式连接, 方便安装、检修。	1	项	//
		六、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主体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系统主体构架	1、规格尺寸: 标准模块化组成, $\geq 2400 \times 760 \times 200\text{mm}$ 为一组; ★2、外形及材质: 流线型设计 (飞机舱体式设计), 内质承重结构框架采用 $\geq 30 \times 30\text{mm}$ 方形铝合金, 左右装饰条采用 $\geq 180 \times 200$ 流线型 ABS 工程塑料注塑成型; 底部装饰板均采用 ABS 工程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 所有装饰部件采用模块化设计, 拆卸方便, 便于检修。 ★提供生物实验室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检测报告 (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	12	组	工业
2	系统安装辅件	采用固定横梁吊装方式, 减少楼板承重, 防止左右晃动, 可进行上下、左右的平衡调节。 主要辅件有: 矩形钢、三角构件、直角座、龙骨架连接件、吊装挂件、安装连接板等。	1	项	//
3	系统安装调试	1、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不用破坏原有地面, 模块化结构设计, 采用吊装安装方式; 2、系统结构安装调试; 3、系统控制安装调试; 4、给排水安装调试; 5、供电系统安装调试; 6、照明系统安装调试; 7、网络系统安装调试。	1	套	//
		七、环境提升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环境提升	1. 室内中央空调移位, 烟感系统移位, 新风系统移位; 原有吊顶拆除/恢复 2. 地面处理: 原有管道改造, 全室自流平处理, 塑胶地板选用同质透芯 PVC 塑胶地板, 厚度 $\geq 2\text{mm}$ 。 3. 顶部国标轻钢龙骨吊顶, 整体采用矿棉板吊顶, 配套照明灯具。 4. 墙面宣传画展板不少于 6 幅, 实验室管理制度不少于 2 幅。	95	m^2	//

		5. 水电改造, 结合现场施工			
生物准备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说明	数量	单位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准备操作面	<p>规格: $\geq 2400 \times 1200 \times 850\text{mm}$</p> <p>台面板材: 一体化台面, 采用知名品牌 12mm 实芯理化板, 耐强酸碱、耐腐蚀、耐有机溶剂, 抗菌、抗污染、防水、防火。四周边缘加厚至 24mm, 并经精密加工、倒角、打磨, 呈光滑半圆形, 注重人性化设计, 美观实用。</p> <p>台的结构: 铝木结构</p> <p>框架: 采用模具成型 $\phi 50\text{mm}$ 双层 (外圈铝合金直径 50mm, 内圈直径 31mm, 铝合金壁厚 1.2mm) 圆型铝镁合金框架, 内置框架采用 28×28mm 方形铝镁合金, 柜体间转角将根据产品内部结构之差异, 采用模具开发 PC+ABS 工程塑料合金连插件连接, 使整体框架结构更为合理, 其承重性及整体稳定性特别强。铝镁合金表面经电泳、静电环氧树脂粉末喷涂处理, 具有耐腐蚀、防火、防潮等功能, 美观实用。</p> <p>台身: 侧、前后档板、门板等均采用 16mm 厚优质 E1 级环保三聚氰胺灰白色双贴面板。所有板材截面均采用热溶封边机以 2mm 厚 PVC 封边。准备操作面两边上层设计成抽屉的形式, 两边的下层做成“凹”式柜的形式。</p> <p>可调脚: 采用模具成型 PC+ABS 工程塑料合金注塑专用垫, 高 25mm, 可隐蔽固定, 防止晃动, 并能有效防止桌身受潮, 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p>	1	个	工业
2	试剂架	规格: $\geq 2250 \times 400 \times 550\text{mm}$, 立柱: (规格: 80×40) 钢制结构, 分两组装在准备操作面上以支撑试剂架。层板: 单层, 采用 $\geq 6\text{mm}$ 厚玻璃, 层板两侧加装不锈钢挡杆, 防止器皿滑落。	1	个	工业
3	多功能水槽台	<p>规格尺寸: $\geq 500 \times 600 \times 750\text{H}$/水槽深度 270mm</p> <p>1、水槽与台面采用厚度 $\geq 3.8\text{mm}$ 厚工程塑料整体模具一体注塑成型, 台面设有溢水口, 四周边缘设计挡水边。</p> <p>2、水槽台下水口带有过滤网, 背面预留检修口。</p>	1	个	工业
4	仪器收纳设备	<p>1、规格: 1000*500*2000mm ($\pm 10\text{mm}$)</p> <p>2、材质: PP 材质, 分上、下对开门柜体, 设备中间有层板。</p> <p>3、主体: 侧板、背板、顶板、底板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 一次注塑成型, 结构紧密, 耐腐蚀性强。</p> <p>4、上门: 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外嵌钢化烤漆玻璃, 中间玻璃做镂空处理, 透明可视。</p> <p>5、下门: 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外嵌钢化烤漆玻璃。</p> <p>6、层板: 上柜配两块活动层板, 下柜配一块活动层板。</p>	4	个	工业

		层板为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7、门把手：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美观耐用。 8、门铰链：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内嵌隐藏安装方便，耐腐蚀。			
5	准备室给排水管	给水采用 $\Phi 20\text{ mm}$ 优质 PPR(国标)管 排水采用 $\Phi 40\text{ mm}$ 优质 PVC(国标)管	1	套	//
6	准备室电气布线	铜芯 24 芯，优质 UPVC(国标)管，耐压 500V	1	套	//

生物仪器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说明	数量	单位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仪器收纳设备	1、规格：1000*500*2000mm (±10mm) 2、材质：PP 材质，分上、下对开门柜体，设备中间有层板。 3、主体：侧板、背板、顶板、底板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结构紧密，耐腐蚀性强。 4、上门：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外嵌钢化烤漆玻璃，中间玻璃做镂空处理，透明可视。 5、下门：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外嵌钢化烤漆玻璃。 6、层板：上柜配两块活动层板，下柜配一块活动层板。层板为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7、门把手：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美观耐用。 8、门铰链：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内嵌隐藏安装方便，耐腐蚀。	15	个	工业

生物药品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说明	数量	单位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药品收纳设备	1、规格：1000*500*2000mm (±10mm) 2、材质：PP 材质，分上、下对开门柜体，柜体中间有层板。 3、柜体：侧板、背板、顶板、底板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结构紧密，耐腐蚀性强。 4、上柜门：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外嵌钢化烤漆玻璃，中间玻璃做镂空处理，透明可视。 5、下柜门：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外嵌钢化烤漆玻璃。 6、层板：上柜配两块活动阶梯，便于存取药品器皿，下柜配一块活动层板。层板为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层板下部有两条支撑，增强了层板承重强度，也避免了后	4	个	工业

		安装钢制横梁，避免腐蚀。美观耐用。层板可以抽取，自由组合各层空间。 7、门把手：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美观耐用。 8、门铰链：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内嵌隐藏安装方便，耐腐蚀。			
--	--	--	--	--	--

生物标本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说明	数量	单位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标本收纳设备	规格： $\geq 1000 \times 500 \times 2000$ mm 铝合金框架结构采用铝型材，后立杆铝型材须双槽，配以 ABS 连接件组装而成；采用大型模具成型制作铝型材，配以 ABS 专业连接组装而成，铝型材表面经环氧树脂高温固化处理；耐酸碱、防潮；铝型材框架具有结构连接牢固、承载能力强、整体耐腐蚀、外观美观等特点。 柜身：上柜体采用四面玻璃柜体，下柜体采用优质三聚氰胺双贴面板，板材断面选用优质 PVC 封边，粘力强、密封性好，外观美观大方。 隔板：上柜体采用玻璃层板，下柜体采用三聚氰胺板隔板。 可调脚：采用模具成型 PC+ABS 工程塑料合金注塑专用垫，有效防止桌身受潮，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	6	个	工业

物理吊装实验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说明	数量	单位	标的物所属行业
		一、学生实验操作及学习区			
1	学生实验操作面	1. 规格（长×宽×高）： $\geq 1200 \times 600 \times 760$ mm 2. 台面：一体化陶瓷台面，台面经过上釉工艺处理，具有耐高温（长时间耐温 ≥ 1300 度）、耐刻刮、防静电、耐腐蚀、防垢易清洁、防霉、防水等最佳物理性能和化学性能。 3. 台面包边：台面四周边缘采用耐酸碱 PP 工程塑料一体注塑成型进行包边，整体厚度 ≥ 35 mm，可减少桌体间机械碰撞，前沿设 ≥ 50 mm 高挡水边，可有效阻挡仪器滑落。 ★陶瓷台面性能参照 GB/T4100、GB6566 相关标准，台面品质检测结果符合或超过以下参数： 吸水率 $\leq 0.5\%$ 断裂模数 ≥ 35.0 MPa 破坏强度 ≥ 1300 N 耐污染性不低于 3 级 耐磨性不低于 4 级 2000 转 耐冲击性 ≥ 0.75 放射性 A 类 ≤ 1.0 压缩强度 ≥ 130 MPa	28	张	工业

		<p>表面耐划痕≥ 1 级 洛氏硬度≥ 50.0 HRC</p> <p>4. 台面支撑框架：横梁采用矩形方钢，转角根据产品内部结构之差异，采用尼龙工程塑料注塑一次成型连插件连接，使整体框架结构更为合理。</p> <p>5. 书包盒：采用 ABS 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规格：$\geq 410 \times 320 \times 130$ mm (每组 2 个)。</p> <p>6. 立柱框架：采用钢塑夹层设计，外观为四边形几何形态，易碰撞处全部采用倒圆角处理，保障日常使用安全性，整体规格不小于 $685 \times 530 \times 50$ mm，由双重承重结构加外层防护部件组成，保障实验台结构稳定与产品外观精美。</p> <p>①内侧承重框架采用尼龙工程塑料一体注塑成型，尼龙承重框架规格尺寸不小于 685×530 mm，具有良好的韧性和抗冲击性，能够吸收和分散外部的冲击力，减少结构受损的风险；</p> <p>②夹层承重层采用方钢整体焊接成型，夹层方钢具有高强度和刚性，能够承受较大的载荷和压力，确保结构的稳定性和安全性；</p> <p>③外侧装饰防护部件采用 ABS 工程塑料注塑成型，具有良好的绝缘性能能够防止内部金属导电，减少电磁干扰，提高电子仪器设备的性能稳定性，外层工程塑料可有效隔绝实验室腐蚀性物质，延长内置金属框架使用寿命。</p> <p>④立柱框架内设隐藏式布线功能柱，便于维护检修。</p> <p>7. 吊板：采用冷轧钢板折弯成型，表面经酸洗、磷化、喷塑处理。</p> <p>8. 可调脚：采用 ABS 注塑专用垫，具有高度可调、耐磨、防潮等特点。★提供符合 GB/T4100-2015 相关标准的实验室用陶瓷桌面板产品检测报告和台面包边材质认定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p>		
2	学生实验用具	<p>1、产品规格：直径≥ 320 mm，高度 380-480 mm (高度可调)；</p> <p>★2、技术参数：接触面采用≥ 3 mm 厚聚丙烯一体注塑成型，接触面为皮纹处理，采用曲面设计增加接触面积，符合人体工程学增强坐感舒适度；接触面弧形挡边设计，可有效纠正学生错误坐姿；选用优质气杆，与接触面连接处安装加宽加强防爆机构，气杆防尘套为聚丙烯一体注塑成型表面磨砂处理；支架选用半径≥ 230 mm 五星脚，不占用空间面积，五星脚采用高强度尼龙材料一体注塑成型，具有结构牢固、耐酸碱腐蚀等特点。</p>	65	个 工业
		二、教师演示控制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交互式显示终端	<p>一、硬件功能</p> <p>1. 整体外观尺寸：宽≥ 4200 mm，高≥ 1200 mm，厚≤ 100 mm</p> <p>2. 整机显示尺寸≥ 86 吋，采用超高清 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 3840×2160。</p> <p>3. 采用电容触控方式，支持 Windows 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支持 Android 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p>	1	台 工业

		<p>4. 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拓展的 4 阵列麦克风，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麦克风拾音距离≥ 12米。</p> <p>5. 整机内置扬声器采用缝隙发声技术，喇叭采用槽式开口设计，不大于 6mm。</p> <p>6. 支持标准、听力、观影和 AI 空间感知音效模式，AI 空间感知音效模式可通过内置麦克风采集教室物理环境声音，自动生成符合当前教室物理环境的频段、音量、音效。</p> <p>7. 整机背光系统支持 DC 调光方式，多级亮度调节，支持白颜色背景下最暗亮度≤ 100nit，用于提升显示对比度。</p> <p>8. 整机系统支持手势上滑调出人工智能画质调节模式（AI-PQ），在安卓通道下可根据屏幕内容自动调节画质参数，当屏幕出现人物、建筑、夜景等元素时，自动调整对比度、饱和度、锐利度、色调色相值、高光/阴影。</p> <p>9. 纸质护眼模式下，显示画面各像素点灰度不规则，减少背景干扰。</p> <p>10. 整机支持蓝牙 Bluetooth 5.4 标准，固件版本号 HCI13.0/LMP13.0。</p> <p>11. Wi-Fi 和 AP 热点工作距离≥ 12m。</p> <p>12. 整机支持发出频率为 18kHz–22kHz 超声波信号，智能手机通过麦克风接收后，智能手机与整机无需在同一局域网内，可实现配对，一键投屏，用户无需手动输入投屏码或扫码获取投屏码。</p> <p>13. Wi-Fi 及 AP 热点支持频段 2.4GHz/5GHz。</p> <p>14. Wi-Fi 制式支持 IEEE 802.11 a/b/g/n/ac/ax；支持版本 Wi-Fi6。</p> <p>15. 整机触控书写功能集成预测算法，在书写速度≥ 50cm/s，支持笔迹距离笔的距离小于 20mm。</p> <p>16. 整机 Windows 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支持通过扫码、超声两种方式与手机进行握手连接，实现文件传输功能。</p> <p>17. 整机 Windows 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传输方式支持公网传输、局域网传输。</p> <p>18. CPU\geqIntel I5 性能配置，内存≥ 8GB DDR4。硬盘≥ 256GB SSD 固态硬盘，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 10Gbps。采用按压式卡扣，无需工具就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p>			
2	教师演示面	<p>规格：$\geq 2400 \times 750 \times 780$mm</p> <p>台面：一体化台面，采用$\geq 12$mm 实芯理化板，耐强酸碱、耐腐蚀、耐有机溶剂，抗菌、抗污染、防水、防火。四周边缘加厚至≥ 24mm，并经精密加工、倒角、打磨，呈光滑半圆形，注重人性化设计，美观实用。</p> <p>台面颜色：学校自由选择</p> <p>产品结构：铝木结构</p> <p>台身用材：采用模具成型 $\Phi 50$mm 双层（外圈铝合金直径≥ 50mm，内圈直径≥ 31mm，铝合金壁厚≥ 1.2mm）圆型铝镁合金框架，内置框架采用$\geq 28 \times 28$mm 方形铝镁合金，柜体间转角将根据产品内部结构之差异，采用模具开发合金连接件连接，使整体框架结构更为合理，其承重性及整体稳定性特别强。铝镁合金表面经电泳、静电环氧树脂粉末喷</p>	1	张	工业

		涂处理，具有耐腐蚀、防火、防潮等功能，美观实用。封边：采用≥16mm 厚优质 E1 级环保三聚氰胺双贴面防潮板，所有板材外露端面采用高质量 PVC 封边条，利用机械封边机配以热溶胶高温封边，高密封性不吸水、不膨胀，外型美观、经久耐用。 包含基础地台，尺寸结合现场定制。			
3	教师实验用具	1、产品规格：椅面≥390×430mm，有效座位高度420-540(高度可调) 2、技术参数：椅面采用聚丙烯中空吹塑成型，接触面为防滑处理，采用曲面设计增加接触面积，符合人体工程学增强坐感舒适度可有效纠正学生错误坐姿；学生椅选用优质气杆，与椅面连接处安装加宽加强防爆机构，气杆防尘套（070×170mm）为聚丙烯一体注塑成型表面磨砂处理；支架选用半径为 230mm 五星脚，不占用空间面积，五星脚采用高强度尼龙材料一体注塑成型，具有结构牢固、耐酸碱腐蚀等特点。	1	个	工业
		三、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控制系统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智能控制电气柜	规格：≥680×400×1770mm 智能控制柜内置总电源开关 1 个，电源保护器 1 个，PLC 控制器及功能扩展模块 1 套，PLC 专用电源 1 个，PLC 保护模块 1 个、急停控制系统 1 个，工作指示灯 1 个，分组控制系统。 (1) 电源控制系统：PLC 智能化控制系统集中控制，可分组控制 AC220V 电源，具有过载、短路等保护功能； (2) 照明控制系统：PLC 智能化控制系统集中控制，可分组控制日光灯，具有过载、短路等保护功能； (3) 摆臂自动控制系统：系统集中控制教室摆臂功能。 (4) 远程控制系统：可实现 APP 远程控制。 控制系统：采用工程 PLC 控制系统。 ★提供符合 GB4793.1-2007 相关标准的智能控制电气柜 AC220V 产品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	1	台	工业
2	控制面板	≥7 寸触摸屏，集中控制系统。可执行各分项分页控制； (1) 照明控制：可实现远程分组控制整室照明； (2) 电源控制：可实现远程分组控制学生高低压电源； (3) 摆臂控制：可实现远程控制摆臂升降机构。	1	套	工业
		四、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照明系统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照明装置	接收智能化控制系统控制，功能面板采用≥200×600mm ABS 工程塑料注塑成型，内部安装镜面铝板反光罩及阻燃 ABS 一次成型灯架，配置照明装置 2 个，设计安装磨砂均光板，不仅能使光线扩散均匀更能起到安全防护作用。	30	个	工业

2	照明线路	模块化设计，每组模块间采用活接式连接，方便安装、检修。采用 2.5mm^2 电线进行系统布线。	1	项	//
		五、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电源系统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摇臂升降机构	<p>摇臂升降机构接受智能控制系统信号实现远程遥控，动力为 24V 低压减速电机，固定于专用支架，外部保护罩为 ABS 工程塑料。</p> <p>★支撑悬臂：采用 $\geq 1.2\text{mm}$ 厚 $60\times 50\text{mm}$ 椭圆形铝镁合金大型模具制作而成，表面阳极氧化磨砂处理。</p> <p>★功能操作模块规格（长 \times 高 \times 厚）：$\geq 220\times 190\times 90\text{mm}$</p> <p>1、表面圆润防止学生磕碰；</p> <p>2、功能操作模块由正反面功能操作面板组成，主体均采用 $\geq 3.5\text{mm}$ 厚 ABS 阻燃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具有防火、防潮、防锈及防漏电功能；</p> <p>3、功能操作面板预留电源功能模块，功能模块成田字状分布方便学生使用；</p> <p>4、每组功能操作模块可满足两组学生用电功能需求。为避免学生身高无法使用电源模块，最高处电源模块中心点距离操作面板底端不得超过 150mm。</p> <p>★5、功能接口模块包含：220V 电源五孔插座、低压电源接口、USB 功能接口、网络接口。</p> <p>★6、所有紧固零件均采用不锈钢材质；</p> <p>7、所有功能模块均接受智能控制系统控制。</p>	15	套	工业
2	学生低压电源及网络智能控制系统	<p>0-30V 交流电压电源，分档输出，额定电流 $\geq 6\text{A}$（短路、过载自动保护、自动复位功能）；</p> <p>1. 25-30V 精密稳压电源，无级输出（分辨率为 0.1V），额定电流 $\geq 6\text{A}$；</p> <p>整室网络覆盖；</p> <p>接受智能控制柜控制。</p>	1	套	工业
3	低压电源	<p>电源规格：$\geq 165\times 160\times 90\text{mm}$</p> <p>受控低压交流电源 2-30V/3A（2V 一档）（短路、过载自动保护、自动复位）；</p> <p>低压直流电源：1.25V-30V/3A，学生可进行微调；</p> <p>交直流电压均采用数码显示；</p> <p>所有电器产品符合国家部颁标准。</p>	29	个	工业
4	电气网络线路	<p>1. 供电布线：模块化设计，每组模块间采用活接式连接，方便安装、检修。采用 2.5mm^2 电线进行系统布线。</p> <p>2. 网络布线：工程级全无氧铜超五类屏蔽双绞线。</p>	1	项	//
		六、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主体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系统主体构架	<p>1、规格尺寸：标准模块化组成，$\geq 2400\times 760\times 200\text{mm}$ 为一组；</p> <p>★2、外形及材质：流线型设计（飞机舱体式设计），内</p>	12	组	工业

		质承重结构框架采用 $\geq 30 \times 30$ mm 方形铝合金, 左右装饰条采用 $\geq 180 \times 200$ 流线型 ABS 工程塑料注塑成型; 底部装饰板均采用 ABS 工程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 所有装饰部件采用模块化设计, 拆卸方便, 便于检修。 ★提供物理实验室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检测报告(经由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机构颁发)			
2	系统安装辅件	采用固定横梁吊装方式, 减少楼板承重, 防止左右晃动, 可进行上下、左右的平衡调节。 主要辅件有: 矩形钢、三角构件、直角座、龙骨架连接件、吊装挂件、安装连接板等。	1	项	//
3	系统安装调试	1、吊顶安装可升降集成系统不用破坏原有地面, 模块化结构设计, 采用吊装安装方式; 2、系统结构安装调试; 3、系统控制安装调试; 4、供电系统安装调试; 5、照明系统安装调试; 6、网络系统安装调试。	1	套	//
		七、环境提升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环境提升	1. 室内中央空调移位, 烟感系统移位, 新风系统移位; 原有吊顶拆除/恢复 2. 地面处理: 原有管道改造, 全室自流平处理, 塑胶地板选用同质透芯 PVC 塑胶地板, 厚度 ≥ 2 mm。 3. 顶部国标轻钢龙骨吊顶, 整体采用矿棉板吊顶, 配套照明灯具。 4. 墙面宣传画展板不少于 6 幅, 实验室管理制度不少于 2 幅。 5. 水电改造, 结合现场施工	95	m ²	//
	物理准备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说明	数量	单位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准备操作面	规格: $\geq 2400 \times 1200 \times 850$ mm 台面板材: 一体化台面, 采用 ≥ 10 mm 厚知名品牌实验室专用抗培特板, 新型环保材料, 具有抗冲击、耐磨损、防震防摔、防潮、防水、防霉、耐热、防静电、易清洁防紫外线等特点; 四周边缘加厚, 并经精密加工、倒角、打磨, 呈光滑半圆形, 注重人性化设计, 美观实用。 台的结构: 铝木结构 框架: 采用模具成型 $\Phi 50$ mm 双层(外圈铝合金直径 50mm, 内圈直径 31mm, 铝合金壁厚 1.2mm)圆型铝镁合金框架, 内置框架采用 28×28mm 方形铝镁合金, 柜体间转角将根据产品内部结构之差异, 采用模具开发 PC+ABS 工程塑料合金连插件连接, 使整体框架结构更为合理, 其承重性及	1	个	工业

		整体稳定性特别强。铝镁合金表面经电泳、静电环氧树脂粉末喷涂处理，具有耐腐蚀、防火、防潮等功能，美观实用。 台身：侧、前后档板、门板等均采用 16mm 厚优质 E1 级环保三聚氰胺灰白色双贴面板。所有板材截面均采用热溶封边机以 2mm 厚 PVC 封边。准备操作面两边上层设计成抽屉的形式，两边的下层做成“凹”式柜的形式。 可调脚：采用模具成型 PC+ABS 工程塑料合金注塑专用垫，高 25mm，可隐蔽固定，防止晃动，并能有效防止桌身受潮，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			
2	仪器收纳设备	1、规格：1000*500*2000mm (±10mm) 2、材质：PP 材质，分上、下对开门柜体，设备中间有层板。 3、主体：侧板、背板、顶板、底板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结构紧密，耐腐蚀性强。 4、上门：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外嵌钢化烤漆玻璃，中间玻璃做镂空处理，透明可视。 5、下门：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外嵌钢化烤漆玻璃。 6、层板：上柜配两块活动层板，下柜配一块活动层板。 层板为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7、门把手：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美观耐用。 8、门铰链：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内嵌隐藏安装方便，耐腐蚀。	4	个	工业
3	准备室电气线路	电气布线：铜芯 24 芯，优质 UPVC(国标)管，耐压 500V。	1	套	//

物理仪器室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技术参数说明	数量	单位	标的物所属行业
1	仪器收纳设备	1、规格：1000*500*2000mm (±10mm) 2、材质：PP 材质，分上、下对开门柜体，设备中间有层板。 3、主体：侧板、背板、顶板、底板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结构紧密，耐腐蚀性强。 4、上门：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外嵌钢化烤漆玻璃，中间玻璃做镂空处理，透明可视。 5、下门：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外嵌钢化烤漆玻璃。 6、层板：上柜配两块活动层板，下柜配一块活动层板。 层板为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 7、门把手：采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美观耐用。 8、门铰链：用增强型 PP 材质一次注塑成型，内嵌隐藏安装方便，耐腐蚀。	20	个	工业

注：本项目属性为货物，以下备注中标注“//”的项属于项目配套的工程或服务，无需提供企

业类型声明函，其余货物全部由中小微企业生产的，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企业类型声明函。

注：1.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供应商最终需提供给采购方一套完成项目建设目标、满足全部功能需求、可直接使用的完整的系统。投标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计方案和效果图。项目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标的物的安装、调试、优化以及为保证正常使用需要的综合布线、供电线路改造等工作。供应商应该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设计方案并进行实施，并自行增补项目执行所需的所有材料及配套设施（包含但不限于安装支架、线缆、管材、配件、辅材辅料等）。以上费用均包含在供应商报价中，价格一次性包死，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技术参数中的固定值表述为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最低要求。

售后服务要求：

1. **质保期为项目通过验收后三年。**

2.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

2.1 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供应商保证在接到通知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并进行原厂维保。简单故障 4 小时内排除并恢复正常使用；重大故障需联合原厂商完成调查故障原因并实施故障处理、设备更换、修复等工作，以恢复产品正常使用。此外，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负责对出现故障的部件提供性能相同的备用部件确保产品正常使用。

2.2 对于产品中的主要部件，中标供应商应在保修期间免费提供有关的备品、备件及消耗品。

2.3 人员配备：具有专业的售后人员，需配备固定的售后小组，项目负责人 1 名，联络员 1 名，维修人员不少于 2 名。

2.4 在质保期内，免费派技术人员半年给予每月不少于 2 次的产品巡检；半年后每月不少于 1 次对整个产品进行一次产品巡检，对产品存在的潜在安全和故障隐患进行分析并提出相应的解决方案加以排除。

2.5 投标供应商要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和固定的售后服务队伍，良好的服务态度和质量；项目组的技术队伍在售前和售后要固定，不能临时替补或经常更换。

2.6 质保期满后，以优惠价格提供故障设备更换及维修服务。

其他售后服务要求：

1. 交货

1.1 **签订合同后 30 天（日历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

1.2 交货时要求投标供应商就所投产品提供生产厂家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产品说明书等，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供应商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供应商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供应商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生产企业的责任。

1.3 货物验货包括以下内容：

1.3.1 外包装检查，外包装应完好无损，无明显破损、变形、潮湿等现象，标识清晰完整，无涂改、

破损等情况。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且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1.3.2 内容物检查，根据货物的种类和性质，进行相应的检查，包括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颜色、质量等。

1.3.3 配件齐全，对于需要配件的货物，要检查配件是否齐全，是否与货物一致。

1.4 安装：对需要安装的物品进行组装、搭配、安装、调整等操作。进行货物安装时，需要遵守以下技术要求：

1.4.1 按照货物及要求进行组装、搭配等操作；

1.4.2 人员必须具有良好的技术素质和操作方法；

1.4.3 确保安装质量符合要求；

1.4.4 将安装好的货物进行分类整理，作好标识和追溯，以便后续操作时进行查找和识别。

1.5 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及配件为全新的原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

2. 验收

2.1 投标供应商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供应商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2.2 安装调完成后 2 日内验收完毕。

2.3 货物验收：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供应商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a、中标供应商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b、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c、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中标供应商应在设备到货后配合采购人进行开箱检查，当出现损坏、数量不全或产品不符等问题时，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解决。设备开箱测试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不符合招标文件与合同的要求时，采购人有拒收的权利及保留索赔权利。

D、质量检验，对货物的质量进行检查，包括外观质量、功能性能、使用寿命等方面的检验，达到出厂合格标准，合格率 98%以上。

E、抽样检验，对大宗货物进行抽样检验，确保货物的整体质量符合标准要求，合格率 98%以上。

3. 培训安排

3.1 须列出应该由厂商或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免费或收费培训安排，具体实施培训计划时需和采购人协商确定，由采购人统一安排；

3.2 培训对象：维护和管理人员，由采购人指定人员。

3.3 培训方式：现场培训。在产品安装调试过程中进行培训。现场培训包括对运维人员、管理人员的培训。讲授各种部件的运维和使用时注意的事项及相关知识。

3.4 培训费用：培训费用计入总价，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商务要求:**1. 质量保证**

质保期间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维护维修配件的所有费用，采购需求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其他要求

制定详细且切实可行的整体实施方案、培训方案、应急保障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

3. 投标报价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相关费用等。包含货物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

4. 其他商务和技术要求: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供货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进度计划、交货安装方式及安排、运输条件与保障措施、安装调试手册、调试方法、管理组织和制度等
人员配备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在项目对接、供货、验收、售后、培训等各个阶段的项目组织管理、人员及机构设置
培训方案	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人员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进行人员培训的内容、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人员配置、培训次数、时间安排、培训效果等
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	提供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内的售后安排、内容、形式、故障响应时间、应急维修措施等方案
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	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外服务的保障措施、服务内容、定期巡检、升级服务、备品备件配备情况等情况
其他	针对本项目提供实质性优惠承诺、合理化建议等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标工作。

一、评标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
4.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
5. 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6. 本项目招标文件。

二、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独立进行评审；
2.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数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后并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有关人员对所聘任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与投标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 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4.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应对整个评标、定标过程保密，不得泄露；
5.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下简称评委）应按规定的程序评标；
6.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评审。
7. 供应商（投标人）对评委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三、资格审查工作

开标结束后，首先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四条的规定对供应商（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3.1 投标文件资格性检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负责。
- 3.2 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提供资格证明的合法性、真实性，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3 信用信息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相关渠道查询的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与项目其他采购资料一并保存。

3.4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下一步的评审。

资格审查内容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要求
1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提供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2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须具备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无
3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保证承诺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承诺函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
8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承诺函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函
10	供应商（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投标人资格承诺声明函	1. 供应商（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2. 不存在“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或同一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或包）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函
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或标段）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货物类项目，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中相应格式。
12	信用记录查询情况（投标截止后，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查询，并打印保存）	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

		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13	其他	/

说明：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投标：

- (1) 有一项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交的；
- (2) 提供不符合要求或虚假资格证明文件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过了有效期的；
- (4) 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 (5) 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郑州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郑财购（2020）16号文件要求：2021年6月起，郑州市本级试行“承诺+信用管理”的准入制，即供应商在参加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时无需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资料，书面承诺符合资格条件且无纳税、社保等方面失信记录以及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能力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无违法记录声明函等证明材料，即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取消供应商投标报名环节，切实减轻供应商隐形负担，提高供应商参与便利度。

四、评标程序如下

1. 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填写“符合性审查表”。

2. 要求供应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提交证明材料的时间要求：评标委员会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发出澄清要求后，30分钟内。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包含服务本身成本、人工费用、运输、税费等，以及最后报价不会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能力的说明等。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电子签章，否则无效。

供应商（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回复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回复的，或者回复内容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1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评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3.2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 核对评标结果。

5.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

五、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递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内容需符合价格扣除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20）%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2.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详见评标标准）。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3、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于近期相继颁布《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市场监管总局2019年4月3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根据要求，投标产品如有中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相关附件”，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采购需求及评标标准）。

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供应商（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采购需求及评标标准）。

4.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无

5. 同品牌处理办法：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举手表决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1）如果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得分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将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规定处理。

6. 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根据采购需求、商务、技术均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评标委员会评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如最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商务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情况	
序号	本项目要求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投标报价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3	投标内容完整性	供应商（投标人）对所投包（或标段）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6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要求，签字盖章。		
8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要求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9	强制节能产品	符合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要求（如果有的话）		
10	交货完工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1	质量保证期（保修期）及验收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2	质量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3	交货地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4	付款方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5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	不同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一致		
16	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7	其他	招标文件中其它要求		
结论				

注：审查项目有一项不满足则结论为不合格。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_____

技术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事项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情况		
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结论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_____				

七、综合评分标准

评委将根据评分标准，分别对通过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项目	分项名称	评分标准	满分
1	价格部分（30分）	投标价格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p> <p>说明：项目属于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对小微企业的产品不再进行价格扣除。</p> <p>备注：</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交有力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p>	30分

			投标处理。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	技术部分 (50 分)	技术规格响应程度 (32 分)	<p>1.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的逐项响应情况进行评判，投标文件中技术要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的得 32分；</p> <p>2. 投标文件中技术要求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的，每有一项标★参数负偏离采购文件要求的（按照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提供技术证明资料，无资料支持的技术参数将不予以认可），在 32分基础上扣 1 分；</p> <p>每有一项未标★参数负偏离采购文件要求的，在 32 分基础上扣0.5分，扣完为止。</p>	32 分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6 分)	<p>投标人结合采购需求，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供货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进度计划、交货安装方式及安排、运输条件与保障措施、安装调试手册、调试方法、管理组织和制度等，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1)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有详细的供货方案、安装调试方案，服务具有迅速性和高效性。实施方案供货周期计划节点明确、进度有序，安装调试实施规范高效，管理组织和制度完备，完全能够确保在规定的供货期内完成项目实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6 分；</p> <p>(2) 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有较详细的供货方案、安装调试方案，服务具有迅速性和高效性。实施方案供货周期计划节点相对明确、进度基本有序，安装调试实施规范有效，管理组织和制度有少量欠缺，基本能够确保在规定的供货期内完成项目实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3 分；</p> <p>(3) 有较详细的供货方案、安装调试方案，供货方案及服务具有迅速性和高效性。实施方案供货周期计划节点混乱、进度无序，安装调试实施效率低下，管理组织和制度欠缺，不能确保在规定的供货期内完成项目实施，与本项目实际需求存在偏差，得 1 分；</p> <p>(4) 未提供，得 0 分。</p>	6 分

		人员配备方案（6分）	<p>投标人结合采购需求，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在项目对接、供货、验收、售后、培训等各个阶段的项目组织管理、人员及机构设置。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1）投标人提供详细的项目组织管理、人员及机构设置，内容齐全且详细、人员力量配备充足、全面且专业得6分；</p> <p>（2）投标人提供有项目组织管理、人员及机构设置，但内容一般、人员力量配备一般得3分；</p> <p>（3）提供有但内容不齐全、安排无序，得1分；</p> <p>（4）未提供不得分。</p>	6分
		培训方案（6分）	<p>投标人结合采购需求，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详细的人员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进行人员培训的内容、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人员配置、培训次数、时间安排、培训效果等内容。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方案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价：</p> <p>（1）综合考虑各方面需求，培训方案内容完整，表述清晰，培训目标与项目实际需求高度一致，培训地点根据采购方需求确定，培训直到采购方应用人员熟练掌握为止，培训人员技术力量强，培训形式采用线上线下，方式灵活，培训效果评估与成果保障高，得5分；</p> <p>（2）培训方案内容较完整，表述较清晰，培训目标与项目实际需求一致，培训地点根据采购方需求确定，培训人员技术力量较强，培训形式方式灵活，培训效果评估与成果保障一般，得3分；</p> <p>（3）培训方案内容有待改善，表述模糊，培训目标与项目实际需求一致性不高，培训次数较少，培训人员技术力量一般，培训方式不灵活，得1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6分
3	商务部分（20分）	质保期(2分)	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后，质保期每增加1年的加1分，最高加2分。	2分

	售后服务承诺（17分）	<p>1. 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p>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内的售后安排、内容、形式、故障响应时间、应急维修措施等方案。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考虑全面周到，形式灵活、多样，且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回复提出初步解决方案，每年进行巡检，应急维修措施合理可行，切合本项目实际，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得 5 分；</p> <p>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全面性、详细性一般，形式灵活性、多样性一般，且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回复提出初步解决方案，每年进行巡检，应急维修措施合理可行，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3 分；</p> <p>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全面性、详细性差，形式灵活性、多样性差，能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回复提出初步解决方案，每年进行巡检，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 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5 分
		<p>2. 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p>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外服务的保障措施、服务内容、定期巡检、升级服务、备品备件配备情况等情况。按以下标准进行评审：</p> <p>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考虑全面周到，措施灵活、多样，能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回复提出初步解决方案，每年进行巡检，备品备件配备完善、价格合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得 5 分；</p> <p>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全面性、详细性一般，措施灵活性、多样性一般，能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回复提出初步解决方案，每年进行巡检备品备件配备一般、价格偏高，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3 分；</p> <p>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外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性、全面性、详细性差，措施灵活性、多样性差，能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回复提出初步解决方案，每年进行巡检，备品备件配备</p>	5 分

		<p>不齐全、价格高，难以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3. 为客户提供实质性优惠承诺，优惠内容合理且实用的得 4 分； 为客户提供实质性优惠承诺，优惠内容较合理且实用的得 3 分； 为客户提供优惠承诺内容欠合理、实用价值一般的得 2 分； 未完全提供或不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4 分
		<p>4. 合理化建议 投标人具有切实可行且完全适用于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合理化建议及相应措施的得 3 分； 投标人具有可行且适用于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合理化建议及相应措施的得 2 分； 具有一定可行性且部分适用于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1 分； 未完全提供或与本项目实际情况有所差距的得或不提供的不得分。</p>	3 分
	政策加分项 (1 分)	<p>1. 投标人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并提供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0.5 分； 2. 投标人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产品的，并提供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 0.5 分。 3. 未提供者不得分。</p>	1 分

附件：节能产品清单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2019年04月03日 07:52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号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发展改革委（经信委、工信委、工信厅、经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发展改革委：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我们研究制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2019年4月2日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食品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当前位置：首页 » 政采法规 » 财政部规范性文件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2019年03月30日 10:30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8号

有关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生态环境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环境保护局：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我们研究制定了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2019年3月29日

 [打印](#)  [关闭窗口](#)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3 服务器		HJ2507 网络服务器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8 网络计算机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09 计算机工作站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199 其他计算机设备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3 热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499 其他显示器	HJ2536 微型计算机、显示器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HJ2517 扫描仪
3	A020202 投影仪			HJ2516 投影仪
4	A020201 复印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5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HJ424 数字式复印（包括多功能）设备
6	A020210 文印设备	A02021001 速印机		HJ472 数字式一体化速印机
7	A020301 载货汽车（含自卸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8	A020305 乘用车（轿车）	A02030501 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A02030599 其他乘用车（轿车）		HJ2532 轻型汽车
9	A020306 客车	A02030601 小型客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0	A020307 专用车辆	A02030799 其他专用汽车		HJ2532 轻型汽车
11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5 空调机组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HJ2531 工商用制冷设备
12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HJ2535 房间空气调节器
		A02061808 热水器		HJ/T362 太阳能集热器

13	A020619 照明设备	A02061908 室内照明灯具		HJ2518 照明光源
14	A020810 传真及数据数字通信设备	A02081001 传真通信设备		HJ2512 打印机、传真机及多功能一体机
15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A02091003 特殊功能应用电视设备		HJ2506 彩色电视广播接收机
16	A0601 床类	A060101 钢木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04 木制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199 其他床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7	A0602 台、桌类	A060201 钢木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05 木制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299 其他台、桌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8	A0603 椅凳类	A060301 金属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02 木骨架为主的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399 其他椅凳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19	A0604 沙发类	A060499 其他沙发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0	A0605 柜类	A060501 木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03 金属质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599 其他柜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1	A0606 架类	A060601 木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602 金属质架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2	A0607 屏风类	A060701 木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A060702 金属质屏风类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3	A060804 水池			HJ/T296 卫生陶瓷
24	A060805 便器			HJ/T296 卫生陶瓷
25	A060806 水嘴			HJ/T411 水嘴
26	A0609 组合家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7	A0610 家用家具零配件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8	A0699 其他家具用具			HJ2547 家具/HJ2540 木塑制品
29	A070101 棉、化纤纺织及印染原料			HJ2546 纺织产品

30	A090101 复印纸 (包括再生复印纸)			HJ410 文化用纸
31	A090201 鼓粉盒 (包括再生鼓粉盒)			HJ/T413 再生鼓粉盒
32	A100203 人造板	A10020301 胶合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2 纤维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3 刨花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04 细木工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A10020399 其他人造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
33	A100204 二次加工材, 相关板材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A10020404 人造板表面装饰板 (地板)		HJ571 人造板及其制品/HJ2540 木塑制品
34	A100301 水泥熟料及水泥	A10030102 水泥		HJ2519 水泥
35	A100303 水泥混凝土制品	A10030301 商品混凝土		HJ/T412 预拌混凝土
36	A100304 纤维增强水泥制品	A10030402 纤维增强硅酸钙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403 无石棉纤维水泥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7	A100305 轻质建筑材料及制品	A10030501 石膏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0503 轻质隔墙条板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38	A100307 建筑陶瓷制品	A10030701 瓷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4 磁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05 陶质砖		HJ/T297 陶瓷砖
		A10030799 其他建筑陶瓷制品		HJ/T297 陶瓷砖
39	A100309 建筑防水卷材及制品	A10030901 沥青和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3 自粘防水卷材		HJ455 防水卷材
		A10030906 高分子防水卷(片)材		HJ455 防水卷材
40	A100310 隔热、隔音人造矿物材料及其制品	A10031001 矿物绝热和吸声材料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A10031002 矿物材料制品		HJ/T223 轻质墙体板材
41	A100601 功能性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2	A1003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A10039901 其他非金属建筑材料		HJ456 刚性防水材料

43	A100602 墙面涂料	A10060202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03 合成树脂乳液外墙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A10060299 其他墙面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4	A100604 防水涂料	A10060499 其他防水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5	A100699 其他建筑涂料			HJ2537 水性涂料
46	A100701 门、门槛			HJ/T 237 塑料门窗/HJ459 木质门和钢质门
47	A100702 窗			HJ/T237 塑料门窗
48	A170108 涂料(建筑涂料除外)			HJ2537 水性涂料
49	A170112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			HJ2541 胶粘剂
50	A180201 塑料制品			HJ/T226 建筑用塑料管材/HJ/T231 再生塑料制品

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当前位置：首页 » 政采法规 » 其他部委文件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2019年04月03日 16:54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二维码】](#) [扫码访问](#)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

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2019年第16号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的通知》(市监认证函〔2019〕513号)要求,经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已组织完成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试点优选工作,现将《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予以公布。

自本公告发布后,新增认证机构应尽快完成政府采购认证信息系统对接,对接完成后方可开展相关认证工作。

市场监管总局

2019年4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3	A020202	投影仪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中冷通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A02052305	空调机组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7	A020601	电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
8	A020602	变压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9	A020609	镇流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0	A020610	生活用	A0206180101	电冰箱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203	空调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301	洗衣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8	热水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范围仅限于“热泵热水器”)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鉴衡认证中心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5	A060805	便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新华节水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16	A060806	水嘴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18	A060810	淋浴器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1	环境标志产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天津华诚认证有限公司

相关文章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 1999-2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月日，（采购人名称）以（政府采购方式）对（同前页项目名称）项目进行了采购。经（相关评定主体名称）评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名称）为该项目包（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名称）。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和（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合同一般条款
- 1.1.4 合同专用条款
- 1.1.5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6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7 其他相关招标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
- 1.2.2 货物数量：；
- 1.2.3 货物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 元（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

1.4.2 发票开具方式：。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合同签订后，按合同规定交货。

1.5.2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

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递交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说明:实际签订时可在此基础上补充细化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招标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

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

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

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 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2.21.1 招标文件要求乙方递交履约保证金的, 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 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递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21.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 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个工作日内, 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1.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 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 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2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 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内容	约定内容
1. 5. 1	货物交付期限	合同签订后，按合同规定交货。
1. 5. 2	货物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 3. 2	具有知识产权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如有)	//
2. 4. 1	货物包装要求（如有）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2. 4. 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	
2. 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p>招标完成后，中标单位与（采购单位）指定用户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发货到用户指定地点，经验收合格后按照以下方式付款。</p> <p>1. 验收及付款程序：所供货物经采购人验收达到合同要求后，由中标供应商凭供货合同及《货物验收数量和质量验收单》和发票提出付款申请，到采购人单位办理资金支付手续。</p> <p>2. 付款方式：</p>
2. 8	质量保证	质量保证期限：
2. 9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	由乙方负担
2. 13. 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7日内
2. 13. 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日内
2. 17. 1	货物交付时，乙方在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	5日内

	应出具验收书。	
2. 17. 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包括货物交付时、货物交付完后)	1. 检验和验收标准: 按国家规定 2. 检验和验收程序: 按国家规定 3. 验收书的效力: 按国家规定
2. 21. 1	递交履约保证金的方式(如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合同中约定
2. 21. 2	履约保证金在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期间应完全有效
2. 22	合同份数	
补充条款 1	
补充条款 2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填写项目名称)

包号或标段（如有，需要填写）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供应商（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一）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3.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投标文件格式二）
5.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格式三）
6. 投标人资格承诺声明函
7. 投标保证金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四）
8.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10.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函
1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要满足的资格要求
14. 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
15. 进口产品制造厂家的授权书（如需要，格式自拟）

1.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文件格式一)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	填写标段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对应的包号名称)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	
投标范围	按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质量标准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质量保证期	
投标有效期	
项目负责人	
其他声明	

说明:此表中,每标段(或包)的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供应商(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供应商（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2.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它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2. 2 供应商（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扫描件。
2. 3 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3. 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3.1 应提供供应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如信用查询等

3.2 扫描件上应加盖企业电子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3.3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4.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文件格式二)

供应商（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供应商（投标人）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或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下面应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件扫描件正反面)

此处应附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件（正反面）或护照的原件扫描件

5.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格式三)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或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就（项目名称、标段号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包名称）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

代理人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填写一个手机号和一个座机号）

代理人电子邮箱：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自然人、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此处应附代理人身份证件（正反面）或护照的原件扫描件

6. 投标人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填写本项目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 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四）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行为。

（五）与我单位存在关联单位的说明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果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如没有，则在下表中填写“无”）：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加盖个人章）

日期：202 年 月 日

说明：1. 投标人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如果是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声明。

7. 投标保证承诺书

(投标文件格式四)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填写: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标段号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包名称(如有))的投标,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三)我单位在此申明:保证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内容、资料、陈述是正确的、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四)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五)如果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1.我单位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我单位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
- 3.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由于我单位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5.我单位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6.我单位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7.在投标有效期内,我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六)我单位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而被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_____ (加盖个人章)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邮 编: _____

日 期: 202 年 月 日

8.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供应商（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供应商（投标人）承诺本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格式自拟）。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根据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郑州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郑财购〔2020〕16号规定，2021年6月起，郑州市本级试行“承诺+信用管理”的准入制，即供应商在参加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时无需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资料。

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供应商（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供应商（投标人）承诺本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备注：

根据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郑州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郑财购〔2020〕16号规定，2021年6月起，郑州市本级试行“承诺+信用管理”的准入制，即供应商在参加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时无需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资料。

10.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

供应商（投标人）应提供资料：

由供应商（投标人）承诺本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格式自拟）。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资料。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根据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郑州市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郑财购〔2020〕16号规定，2021年6月起，郑州市本级试行“承诺+信用管理”的准入制，即供应商在参加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时无需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社保资金等证明资料。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填写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声明：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发现我单位提供的书面声明不属实时，我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同意取消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并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

1. 供应商（投标人）如果在参加本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具有重大违法记录应如实作出说明。
 2.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承诺书。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投标文件格式七)

致（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填写项目名称及标段或包号：_____，招标编号：_____）招标中若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中标人），我单位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的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编：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供应商）必需在此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3-1 投标人为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 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 业人员_____人，营 业收入为_____万 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 元¹，属 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 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 业人员_____人，营 业收入为_____万 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 元，属 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 于大企业的分支机 构，不存 在控 股股 东为大企 业的 情形，也 不存在与大企 业的 负责人 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 实性负责。如有虚 假，将依法 承担相 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202 年 月 日

¹从 业人 员、营 业收 入、资 产总 额填 报上 一 年度 数据，无 上一 年度 数据的新 成立企 业可 不填 报。

13-2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非联合体投标，将本条删除。）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章）

日期：202 年 月 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13-3 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填写采购人名称）的（填写本次招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章）

日期：202 年 月 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

14. 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联合体协议）

致: (填写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 我方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填写项目名称、标段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对应的包号名称)的投标活动。现以联合体形式共同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成员: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_____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工作, 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投标或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体中标后,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参加开标会议, 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 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_____.

六、联合体成员中大、中型企业为: _____、_____、_____。

联合体成员中小型、微型企业为: _____、_____、_____。

其中小型、微型企业所提供的产品的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各方全部提供产品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联合体成员中没有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需要填写本条。)

七、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八、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 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____份。

牵头人名称: _____ (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 _____ (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1

成员名称: _____ (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 _____ (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2

成员名称: _____ (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 _____ (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3

成员名称: _____ (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 _____ (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

成员名称: _____ (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 _____ (加盖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 必须提供“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 非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 不需要提供“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协议”。

15. 进口产品制造厂家的授权书（如需要，格式自拟）

致： （采购人及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制造商的名称、所在国家和地区、经营地址；被授权人名称、经营地址；被授权设备名称、型号和事项，授权期限及制造商和被授权人签字或盖公章等。

注：仅限于招标文件已将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作为资格条件。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投标函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货物及伴随服务说明一览表
4. 技术要求偏差表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7. 供应商（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8. 售后服务计划
9. 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10. 技术证明文件
11.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1. 投标函

致: (采购人及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获取了招标编号为(填写招标编号)的(填写项目名称)招标文件, 经详细研究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投标人)(名称、地址)决定参加该项目(填写项目名称、标段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对应的包号名称)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 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 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 _____); 交货完工期为_____。详见开标一览表。
-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3) **除投标文件中列出的偏离外, 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 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 (4) 我方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 (5) 我方已经详细审查了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所有补充通知、更正等(如果有的话), 如有需要澄清**(或质疑)**的问题, 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 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7)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8) 完全理解并无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 (9) 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 (10)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及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如有弄虚作假情况出现,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规定承担责任。
- (11) 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 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存在、不存在)投资关系(如果是联合体投标需要填写, 非联合体参加投标不需要填写该条)。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详细地址: _____

固定电话: _____ 委托代理人移动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供应商（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供应商（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日期：_____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实质性格式)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原产地	制造商 (服务商)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总计:									

供应商(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1. 如果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 每种货物填写一份本表或增加行。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 可另页描述。
4. 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本表内容和合计金额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5. 货物名称的排列顺序应与招标文件中提供的货物名称排列顺序一致。
6. 上述货物中的报价应包含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内容。
7.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及用于本项目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的技术服务等其他内容, 投标人如果认为需要写明, 可另页描述。
8. 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本表内容和合计金额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质量保证期满后易损件、配件一览表

设备名称: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配件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单价(元)	产地	生产企业

投标人: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加盖个人章)

日期: 202 年 月 日

3. 货物及伴随服务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标段或包号:

序号	货 物	规 格	数 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伴随服务

附件: 投标货物配置清单

供应商(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 货物名称的排列顺序应与招标文件中提供的货物名称排列顺序一致。

2. 各项货物及伴随服务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4. 技术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技术证明（支持）文件）
		规格	技术参数	规格	技术参数		

供应商（投标人）: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参数顺序及内容进行一一响应。
2. 偏离情况包括：正偏离、负偏离、符合。投标人应如实填写。
3. 投标人所有技术参数响应均需提供技术证明（支持）文件，且备注提供技术证明（支持）文件名称及对应的页码。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或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交货完工期				
2	质量保证期及质量标准				
3	付款方式				
4	投标有效期				
5	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6	验收标准				
				
	其他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202 年 月 日

-
- 注：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第二条 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制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规定，**如有不包括的产品可不填写**。
7. 本采购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人应当按照上述格式要求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备注：投标人（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7. 供应商（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简介

供应商（投标人）提供以下内容：

1. 供应商（投标人）简介：包括公司概况、近年经营情况；
2. 投标产品简介
3. 具有完成项目优势的详细说明
4. 业绩及目前正在执行合同的情况；
5.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8. 售后服务计划

此处提供的格式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自身能力自主编制。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参加（填写：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标段号及标段名称或包号及包名称（如有））的投标，采购人为（填写采购人名称）。特承诺如下：

1. 我单位郑重承诺本次投标活动中，所有投标货物的质量保证期均为验收合格后_____年（填写具体数据）。
2. 所投货物非人为损坏出现问题，我单位在接到正式通知后____小时（填写具体数字，以下类同）内响应，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____小时。若不能在上述承诺的时间内解决问题，则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问题货物同品牌规格型号的全新货物，直到原货物修复，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均有我单位承担。原货物修复后的质量保证期限相应延长至新的保修期截止日，全新备件/备品在使用期间的质保及售后均按上述承诺执行。

3. 售后

维修（售后）单位名称：_____

售后服务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4. 我公司技术人员对所售货物定期巡防，免费进行货物的维护、保养服务，使货物使用率最大化，每年内不少于____次上门保养服务。
5. 安装/配送：我公司提供的安装/配送方案为：_____
6. 项目所提供的其它物品或服务（报价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不再另外收取费用）_____；
7. 我单位保证本次所投货物均是全新合格产品。
8. 质量保证期过后的售后服务计划及收费明细：_____；
9. 响应本次采购项目均为交钥匙项目，所需的一切货物、材料、费用等，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之中，采购人无须再追加任何费用。
10. 我单位对上述内容的真实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加盖个人章）

日期：202 年 月 日

9. 评审所需要的其他商务文件

由供应商（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料。

10. 技术证明文件

由供应商（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料。

11. 供应商（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由供应商根据项目特点及自身情况，认为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

12. 投标产品具有 CCC 强制性认证证书的承诺

我公司承诺：

如投标产品属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3 年第 36 号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优化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公告”中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均具有有效的 CCC 认证证书，否则将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3.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节能、环保）

节能产品	1、优先采购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总计（元）						
	2、强制采购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总计（元）						
环境标 志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总计（元）							

(后附相关认证证书)

填报要求:

- 1、请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要求的节能产品类型、环境标志产品类型，填写本表。
- 2、本表的产品名称和品牌、型号、金额应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 3、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和后附的证明资料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未填写或未正确填写本表的，所提供的对应节能、环保证明资料不予认可。
- 4、无适用政府采购政策产品，可不填。